

2025 第 1 期 总第 28 期

“一带一路”学术参考



上海对外经贸大学图书馆主办



目 录

2025 年第 1 期（总第 28 期）

资讯焦点

AI赋能共建“一带一路”	1
济南中欧班列开行量全省第一	4
发挥信保力量，推动高质量共建“一带一路”	6
推动高质量共建“一带一路”走深走实	10
024年福建对“一带一路”共建国家出口船舶109.4亿元	13

深度透视

国家外汇管理局：以优质外汇金融服务助力共建“一带一路”高质量发展	16
共建“一带一路”，法治在护航	19
投资“一带一路”，2025年请关注十大赛道	21
为高质量共建“一带一路”注入强劲动能	29

学术前沿

智库报告

“一带一路”沿线省份新质生产力发展水平评价及提升路径探析	34
“一带一路”倡议对中国制造业创新能力提升的影响研究	34
“一带一路”倡议下进出口贸易的机遇与挑战	35
粤港澳大湾区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的经济关联	35
“一带一路”倡议下中国与塞尔维亚贸易合作研究	36
“一带一路”沿线数字产品贸易偏好网络的内生演化机制研究	37
“一带一路”倡议下东北区域经济高质量发展研究	39

政治法律

“一带一路”背景下中国海外铁路项目建设的风险分析	40
“一带一路”背景下企业跨境用工的法律制度问题研究	40
可再生能源投资仲裁中的理性投资者标准研究	41
“一带一路”背景下对外承包工程的劳务风险研究	41
“一带一路”背景下茶叶贸易中的金融服务壁垒及法律对策研究	42
高质量共建“一带一路”：非传统安全风险及其治理	42
“一带一路”背景下中国——东盟合作机制深化研究	43

经贸金融

“一带一路”沿线国家铁路投资风险综合评价研究	44
人民币与“一带一路”国家货币汇率的波动溢出效应研究	44
中国与“一带一路”共建国家数字服务贸易潜力分析	45
基于区域合作的“一带一路”贸易模式研究	45
“一带一路”倡议对黑龙江车企对外投资的促进效应研究	46
“一带一路”背景下中国水产品出口东盟波动因素分析	47
“一带一路”倡议对企业在发达国家市场的投资溢出效应研究	47
“一带一路”国际物流绩效对中国中间产品出口的影响及对策	48
“一带一路”倡议下我国与东南亚国家经贸问题研究	49

资讯焦点

1、AI 赋能共建“一带一路”

【来源】《上海科技报》（2025-01-22）

【作者】陈怡

【正文】本报讯（记者 陈怡）上海人工智能实验室探索以人工智能赋能高质量共建“一带一路”。近日，该实验室联合大模型语料数据联盟成员发布了“万卷·丝路”多语言预训练语料库，为多语言大模型训练提供高质量数据支撑。

“万卷·丝路”首期开源了泰语、俄语、阿拉伯语、韩语和越南语这 5 个语种的语料，数据总规模超 1.2TB（单语种均超过 150GB），Token 总数超过 300B，处于国际领先水平，涵盖使用上述语种的国家和地区生活、百科、文化、新闻等七大领域的的数据。

海量数据+细分领域，适应多样化研究需求

数据是人工智能重要的基础设施，数据质量是决定人工智能应用能力的关键因素之一。针对多语言语料库发展不平衡、高质量语料短缺的研究现状，上海人工智能实验室开源了“万卷·丝路”多语言语料库。作为综合性文本语料库，“万卷·丝路”采集了多个国家和地区的网络公开信息、文献、专利等资料。基于“书生·浦语”智能标签分类体系，上海人工智能实验室研究团队将每个语料子集细分为 7 个大类和 32 个小类，覆盖历史、政治、文化、房产、购物、天气、餐饮、百科、专业知识等多类具有语言所在地特征的内容，便于研究者根据具体需求检索数据，并可适应不同研究领域的多样化需求。

专家标注+数据智能，兼顾安全与质量

“万卷·丝路”语料库通过专家人工标注，确立了包含 7 个维度的文本数据质量评估体系，从完整性、有效性、可理解性、流畅性、相关性、相似性和安全性等方面保障数据的高标准与高质量。

通过使用基于大语言模型的数据质量评估开源工具——Dingo，研究团队从多维度对“万卷·丝路”的数据质量进行了全面评估。结果显示，其 5 个子集均获得优异的综合评分，显著优于同类语言语料库。

为充分体现多语言特色、全面提升数据质量与适用性，发挥实验室领先的数据处理能力优势，研究团队为“万卷·丝路”设计了一套精准化的数据处理流程，包括对网页及非网页数据进行标准化处理，统一数据格式，然后运用局部敏感哈希算法高效去重，降低冗余；建立域名黑名单，筛除不良网页数据，构建多语言特色敏感词表并结合语境评估，精准过滤有害内容；利用主题分类器对数据进行分类，优化知识域分布；通过 PPL 初筛快速剔除低质量数据，再借助基于 BERT 的质量分类模型精准筛选高质量内容等。该流程有效融合了多语言特点与行业通识技术，为多语言模型训练提供了高质量、安全可靠的数据基础。

为评估“万卷·丝路”数据集质量，研究团队使用“万卷·丝路”数据在开源基座上进行继续预训练，实验结果显示，使用“万卷·丝路”后，模型在多语言内容理解及推理能力上的表现均获得了提升。

2、当好高质量共建“一带一路”的先锋队、服务者与助推器

【来源】《金融时报》（2025-02-14）

【作者】张弛

【正文】共建“一带一路”倡议走进第12个年头，已成为全球规模最大、范围最广、影响最深的国际经济合作平台。10多年间，每一笔订单如期成交、每一家企业“出海远航”、每一个项目落地生根，都是一次共识加深、希望传递、民心相通的过程。而在美好愿景相继转化为生动现实的背后，正是火红的资本投资轨迹串起了世界联动增长的“共赢链”，证券公司作为综合金融及跨境资本市场服务的提供方，在这其中扮演的角色重要性不断提升。

当共建“一带一路”进入高质量发展新阶段，更多机遇与挑战也不期而至。随着共建“一带一路”持续深化，证券公司可积极探索的布局有哪些？“走出去”过程中，证券公司如何提供适配有效的金融支持？

“共建‘一带一路’，证券公司可以发挥三重关键角色：一是国际资本对接的先锋队；二是综合金融需求的服务者；三是全球资本市场合作的助推器。”中金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陈亮在接受《金融时报》记者专访时阐述了他的理解。围绕业务布局情况、创新性合作项目、践行绿色金融发展理念等话题，陈亮向记者分享了推动共建“一带一路”中的“中金故事”。

《金融时报》记者：证券公司在共建“一带一路”国际合作中扮演着怎样的角色？随着共建“一带一路”持续深化，证券公司可积极探索的布局还有哪些？

陈亮：“一带一路”倡议自提出以来，在促进共建“一带一路”国家经济合作、推动全球经济发展方面发挥着不可忽视的作用。而在高质量共建“一带一路”中，证券公司凭借专业能力与资源优势，可以发挥三重关键角色：一是国际资本对接的先锋队。一方面，证券公司通过跨境证券保荐承销、投行直投等业务，对接共建“一带一路”国家及地区企业的融资需求，为沿线优质企业发展注入动能。当前，中资投行在支持中资企业境外融资、境外企业境内熊猫债发行等方面已取得一定的成效；另一方面，依托资本引荐、资产管理、投研服务等，证券公司可协助境内外资本在共建“一带一路”国家及地区挖掘优质投资标的、实现资产的全球化配置，有效促进资本与项目的精准匹配。另外，中资投行在对外“讲好中国故事”、传递中国企业价值，以及助力境内投资者深入了解海外优质企业方面已经做出诸多有益的尝试。

二是综合金融需求的服务者。在高质量共建“一带一路”过程中，沿线企业积极开展跨境业务，各类机构也踊跃参与跨境投资，这一系列活动催生对境外投资渠道、风险管理工具、跨境投资及业务咨询等多元金融服务与产品的强烈需求。证券公司凭借交易做市、资产管理、财富管理、跨境衍生品等领域的业务能力，可以为不同客群提供“一站式”金融服务。中资投行不仅能够帮助中国“出海”企业获得境外融资、开展并购布局，助力业务拓展，也能助力其实现海外资金的高效配置以及对汇率、利率等风险的有效管理。

三是全球资本市场合作的助推器。在市场机制层面，证券公司可以依托专业优势为共建“一带一路”国家交易所的上市、交易、产品创设等机制优化建言献策，并在跨境上市与互联互通等合作机制里发挥桥梁作用、推动区域资本市场合作发展。在文化交流层面，证券公司通过积极组织各类国际资本市场研讨会及论坛活动，汇聚各方力量搭建交流平台，分享经验理念，促进深度沟通。同时，通过开展针对各国资本市场的深度研究，增进各方对不同资本市场制度、规则和发展趋势的理解，推动交流互鉴，为“一带一路”金融合作夯实基础。

展望未来，中资券商可探索布局的重点方向有三个：第一，在业务拓展方面，证券公司可积极探索并深入开展跨境投行业务，并重点服务中资企业“走出去”的投融资需求，在助力国内企业实现国际化发展的同时，推动共建“一带一路”国家及地区实现优势互补和产业升级；第二，在金融创新方面，可进一步开发包括绿色金融债券在内的契合“一带一路”项目特点的金融产品，满足共建“一带一路”国家可持续发展需求；第三，应进一步

加强与共建“一带一路”国家金融机构的合作，建立跨境金融服务网络、提升金融服务的效率和质量，为“一带一路”国际合作注入更强大的金融动力。

《金融时报》记者：共建“一带一路”涉及很多发展中国家和新兴经济体，以中金公司为例，在“走出去”过程中，如何提供适配有效的金融支持？

陈亮：共建“一带一路”国家由于经济主体性质多元，部分国家仍处于转型发展初期，企业、产业、资本市场等面临快速发展的机遇，既可以为国内资本市场投资者提供更为丰富的投资选择，提升潜在收益水平，同时也为中资券商提供了大量国际业务机会。

就股权投资而言，部分共建“一带一路”国家当前仍处于新经济产业发展初期、市场发展空间较大，在投资、并购整合等方面具备较好机会。就债券投资而言，共建“一带一路”国家间由于国际评级差异较大，对应的债券收益率方差也较高，可丰富中资机构投资范围，完善中资机构投资工具及手段，增强投资回报。就股票投资而言，一方面，若中国与共建“一带一路”国家交易所间的联通机制得以建立，将丰富资金“走出去”的投资渠道；另一方面，伴随着以港股通纳入外国公司为代表的港股及 A 股制度改革进一步推进，未来，共建“一带一路”国家的更多优质企业有望“引进来”，实现上市及再融资，国内投资者也将获得丰富多元的投资标的。

对于券商等金融中介机构而言，把握高质量共建“一带一路”中的业务机会将有利于加快国际化发展步伐。考虑到中国与共建“一带一路”国家间持续深化的交流合作关系以及相对接近的文化背景，未来，共建“一带一路”项目将成为提升中资券商国际影响力的重要途径，并有望成为中资券商推动业务逐步全球化的重要抓手。

《金融时报》记者：作为国际化程度最高的中资投行之一，2024 年 11 月，中金公司荣获了首届“一带一路”国际合作奖，请您介绍一下，近年来，中金公司参与“一带一路”倡议的业务布局情况？有哪些具有特别意义的案例或项目？

陈亮：中金公司始终秉持“植根中国，融通世界”的理念，积极响应“一带一路”倡议精神，积极拓展在共建“一带一路”国家和地区的业务布局。目前，中金公司已形成以中国香港为中心，在新加坡、美国、英国、德国、日本均有布点的境外网络，并正在东南亚、中亚、海湾地区等稳步拓展共建“一带一路”国家的业务布局。其中，越南代表处已于 2024 年 6 月开业，积极在越南当地拓展市场、建立客户网络资源；阿联酋持牌分公司已在迪拜当地完成实体注册并获得当地监管对于牌照的申请审核，成为中资券商在海湾地区设立的首家持牌分支机构。

经过多年的国际化发展，中金公司已经积累了一支全球化、专业化、本土化的人才储备团队，覆盖全球超过 13 个国家和地区的国际业务。2024 年，依托投行业务完成“一带一路”相关项目 20 单，交易规模超过 330 亿美元，完成新加坡金鹰集团要约收购维达国际、中铝与力拓合资投资西芒杜铁矿南区项目、希荻微收购韩国上市公司 Zinitix、金风科技收购美国通用电气巴西风电装备制造基地、沙特阿美股票减持二次发售、中国财政部于沙特利雅得发行美元主权债券等重点项目。其中，沙特阿美股票减持二次发售项目截至完成时是 2022 年以来全球规模最大的股本交易；新加坡金鹰集团要约收购维达国际是 2018 年以来截至项目完成时消费品行业交易规模最大的港股现金要约收购和私有化交易；中国财政部于沙特利雅得发行的美元主权债券是中国首次在沙特利雅得发行美元主权债券，标志着两国在“一带一路”倡议和沙特“2030 愿景”框架下，在投资、金融等领域合作的进一步深化，有利于推动两国的互利合作，助力推进高水平对外开放。

《金融时报》记者：随着全球对绿色低碳转型日益重视、中国落实双碳目标相关政策举措加速落实，“绿色丝绸之路”建设发展也成为热点。放眼国内、国际两个市场，您认为，未来，中金公司将如何更好践行绿色金融理念，推动共建“一带一路”绿色可持续发展？

陈亮：一直以来，中国作为全球最大的发展中国家，在气候领域持续发挥积极引领作用。金融是支撑绿色“一带一路”高质量建设的关键力量。根据“一带一路”绿色发展国际联盟的统计，2016 年以来，中国向发展中国家提供并动员的气候资金超 1770 亿元人民币。中金公司发布的《“一带一路”新十年》一书提出，尽管当前“一带一路”金融仍以银行贷款为主，资本市场业务体量偏小，但未来发展空间非常大，能够在其中发挥更大作用。这是因为，中国的资本投资可以满足“一带一路”国家资本市场发展的多方面诉求，包括增加非美元货币融资、提供长期资金支持、借鉴资本市场发展经验、引入产业经验和资源等。

具体到资本市场支持绿色“一带一路”建设，体现在三个方面：一是绿色资本“走出去”，通过绿色熊猫债等工具支持共建“一带一路”国家先进绿色项目在国内融资。二是国际绿色资本“引进来”。例如，在国际资本市场发行绿色债券，助力国内绿色发展。三是第三方市场绿色合作共赢，推动多双边合作，为共建“一带一路”国家绿色转型提供金融支持，共建绿色金融体系。

中金公司长期深入参与“一带一路”绿色发展实践，是“一带一路”绿色发展国际联盟首批成员单位，加入了“一带一路”能源合作伙伴关系合作网络绿色金融工作组，参与了第三届“一带一路”国际高峰论坛，并推出了《“一带一路”新十年》等重要研究成果。立足“投资+投行+研究”优势，中金公司在助力国内绿色低碳可持续发展的同时，积极参与国际绿色金融体系建设。2024 年，中金公司深化绿色金融创新，协助绿色相关领域的交易规模超 4500 亿元，参与创设银行间市场首个“可持续发展+转型+两新”主题债券篮子，落地覆盖绿色投资领域的基金规模超过 370 亿元。此外，中金公司还与上海环境能源交易所共同发布“低碳转型+ESG”投资评价方法学，连续两年为 G20 可持续金融工作组提供技术支撑。

面向未来，中金公司将顺应全球绿色转型和我国双碳目标需要，发挥自身专业优势，以高质量金融服务赋能共建“一带一路”绿色可持续发展，持续做好绿色金融大文章。

3、济南中欧班列开行量全省第一

【来源】《山东商报》（2025-02-15）

【作者】张柯

【正文】中欧班列，这条横贯亚欧大陆的钢铁巨龙，自诞生之日起便承载着连接东西方的使命。它不仅是“一带一路”倡议的重要载体，更为亚欧大陆上的国际贸易与文化交流搭建起了一座高效稳定的桥梁。2 月 14 日上午，济南市政协围绕“推进中欧班列集结中心建设，畅通陆海内外联动通道”主题，开展月度商量启动座谈会。调研组一行实地参观了董家铁路货运中心和中欧班列济南集结中心，并就建设智慧化物流园区、立体化存储基地、数字化综合服务平台等议题展开深度协商。

董家铁路货运中心：连接欧亚的“黄金通道”

第一站，调研组一行来到了董家铁路货运中心，大家置身于集装箱林立的货物线旁，亲眼见证了这座现代化物流枢纽的繁忙景象。

“货运中心自 2020 年 3 月开办货运业务以来，在省市区各级政府单位的帮助下，货运量连年攀升。”济南铁路物流中心董家镇营业部铁路客户服务员赵紫桐说。

董家铁路货运中心位于历城区董家街道办季家寨村东侧，货运大北环铁路董家站北侧。一期工程占地 853 亩，总投资 7.16 亿元。赵紫桐介绍，作为欧亚班列的开行中心，董家铁路货运中心内设海关监管场，提供 24 小时预约通关查验机制。园区现有装卸设备 50 吨正面吊 4 台，龙门吊 2 台，配合叉车使用最大装卸能力可达 10 列，有效保障了园区的到发作业。

目前，董家铁路货运中心已建立东、中、西“三通道”，满洲里、二连浩特、阿拉山口、霍尔果斯“四口岸”的发运格局，周转线路覆盖 20 个国家 40 余个城市，是济南及周边地区连接欧亚的国际运输“黄金通道”。2024 年，货运中心共计发运 339 列，发运量达 17833 车，覆盖 20 个国家 40 余个城市。

此外，记者了解到，董家铁路货运中心预计到 2025 年具备年发送货物 250 万吨、到达货物 350 万吨能力。货运中心二期工程规划约 960 亩，按照铁路口岸标准建设，投资约 30 亿元，设货物线 6 至 8 条，建成后办理能力可以达到 5000 万吨/年，可以满足内陆港铁路集疏运核心作用的需要。

中欧班列济南集结中心：打造国际物流枢纽

第二站，调研组一行来到了位于济南国际陆港的中欧班列济南集结中心，现场察看中欧班列的智慧调度中心，深入了解中欧班列的发展历程和成果。

据了解，中欧班列济南集结中心项目一期（调度运营项目）位于历城区董家街道陆港规划片区，占地 97.76 亩，总投资 5 亿元。该项目功能定位为班列集结操作中心、中欧班列供应链金融（服务）中心、进出口商品展示中心、跨境电商（国际邮运）集拼中心、保税物流中心，项目建成后可进一步提升济南货物集结地集聚效应，吸引省内及周边省份货物资源向济南聚拢，扩大济南国际陆港吸引力和影响力。

记者还了解到，集结中心二期（国际多式联运枢纽项目）项目选址为济南市高新区，小清河济南主城港区以东，荷花路以北，占地约 1000 亩，总投资 30 亿元。

据悉，该项目总体规划包括国际多式联运枢纽，国际商贸及供应链金融中心；国家级标准化智慧物流基地，国家物资储备及应急物流基地。项目建成后，将带动制造业、流通加工业、贸易业、服务业、金融业融合发展，形成以济南中欧班列为龙头的班列生态圈，增强济南国际竞争力和影响力。

济南中欧班列开行量连续 5 年居全省第一

在座谈会上，相关单位和政协委员们就济南中欧班列的现状、未来发展及面临的挑战进行了深入探讨。

“2023 年，济南中欧班列开行 1006 列，成为我省首个年度开行量突破千列的城市，2024 年开行 1029 列，开行量已连续 5 年居山东省第一，运行线路由最初的 1 条，发展到运行线路 15 条、通达 23 个国家 48 个城市。”济南市口岸和物流办公室副主任钟召波用一组数据展现了济南中欧班列蓬勃发展的现状。

济南市政协委员、济南高新区管委会审批服务部一级高级主办、致公党市委会常委刘红文提出，应构建数字化综合服务平台，整合班列资源、企业资源、货物资源等，实现信息共享和互通，降低运营成本。他还建议加强与各方的合作，拓展货源资源，特别是与日韩等国的过境货物合作，提升班列的运营效率。

济南市政协委员、济南中通仓储服务有限公司总经理崔富山则从物流快递的角度出发，建议将跨境电商与中欧班列深度融合，提升清关速度和程序简化，增强济南在跨境电商领域的竞争力。

济南市政协委员、市政府办公厅政务公开办公室副主任姚芳结合自身在口岸工作的经验，提出数字化赋能的重要性。“继续拓展数字化的应用场景，例如智能的分拣、智能装卸、智能化订舱等。”

“中欧班列集结中心，它是一个沟通内外的桥梁和纽带。”济南市政协副主席赵居安表示，中欧班列不仅是物流问题，更是基础工程和保障问题，也是实现高质量发展的助推器。各职能部门要发挥优势，深入调研学习，为中欧班列集结中心的建设贡献智慧和力量。

4、“共同推动高质量共建‘一带一路’取得更多成果”

——访突尼斯人民运动总书记助理、新闻事务负责人侯赛姆·沙菲

【来源】《人民日报》（2025-02-17）

【作者】郝瑞敏，李欣怡

【正文】“突尼斯与中国是好朋友、好兄弟，两国友好关系源远流长。去年 5 月，两国建立战略伙伴关系。我们希望进一步推动同中国在经贸、科技、文化等领域的合作，学习中国相关发展经验，并为更多突尼斯民众赴华交流创造机会。”突尼斯人民运动总书记助理、新闻事务负责人侯赛姆·沙菲日前在接受本报记者采访时如是说。

长期以来，突尼斯人民运动积极发展同中国共产党的关系。“近年来，突尼斯人民运动与中国共产党的关系得到了进一步巩固、提升，我对此深感自豪。我们多次派员赴中国参加培训，很多人回来后都对我表示受益匪浅，中国之行让他们开阔了眼界、增长了见识。”侯赛姆说，突尼斯人民运动将继续同中国共产党加强治国理政经验交流，增进彼此了解，密切人员往来。“我们相信，两党间的良好关系将有助于两国赓续传统友谊，不断深化各领域交流合作，为推动突中关系迈上新台阶贡献力量。”

“从共建‘一带一路’倡议，到全球发展倡议、全球安全倡议、全球文明倡议，中国积极推进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有力推动世界走向和平、安全、繁荣、进步的光明前景。”侯赛姆说，共建“一带一路”激发了经济发展活力，也增进了共建国家间的文化交流和相互理解。“共建‘一带一路’倡议已成为深受欢迎的国际公共产品和国际合作平台，有助于共建国家实现合作共赢。随着越来越多的国家加入共建‘一带一路’大家庭，全球发展将迎来更多机遇。”

侯赛姆长期关注中国发展，曾多次到访中国。他表示，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中国政府规划了科学发展路径，并有效推动相关政策落地实施，取得了令人瞩目的发展成就。“得益于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以及稳定的政治、社会环境，中国在脱贫攻坚、经济发展、科技创新等领域的成果丰硕。”侯赛姆对中国脱贫攻坚的成就印象尤为深刻，“中国提出精准扶贫，通过培育优势产业、改善基础设施等方式，打赢了脱贫攻坚战，实现了全面小康，增进了人民福祉。”

2023 年 9 月，侯赛姆受邀前往中国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考察。“刚出机场，我就发现，那里的人们脸上有着灿烂的笑容，眼神里也满是喜悦，不时有人与我们打招呼。在前往市区的路上，一幢幢极具当地特色的建筑从身边掠过，整座城市体现着现代与优雅。那一刻，我意识到，中国的发展并不局限于人们经常看到的东中部地区，而是涵盖了整个国家。”

“当地民众热情地邀请我去他们家中做客。交流中，我了解到他们工作稳定，生活幸福，生存权和发展权得到充分保障。这趟旅程让我感受到中国民族文化的多样性，看到了不同民族人民和谐相处的场景。在新疆，多民族文化绚丽多彩，共同构成一幅宏大的文明画卷，和谐共美，缺一不可。”侯赛姆表示，中国共产党致力于领导全国各族人民走向发展繁荣，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这一共同目标产生了强大凝聚力，让各族人民紧密团结在一起。”

侯赛姆表示，建交 60 多年来，突中两国始终相互尊重、平等相待、彼此支持，谱写了发展中国家风雨同舟、守望相助的生动篇章。近年来，突尼斯自中国进口总额不断提升，中国企业在突尼斯开展的项目数量不断增加。中国品牌汽车在当地市场广受欢迎。“希望两国未来能进一步密切卫生、交通、绿色发展、教育等领域合作，加强在工业和科技等领域经验交流，共同推动高质量共建‘一带一路’取得更多成果。”

当前，百年变局加速演进。“一个坚持高水平对外开放的中国对世界十分重要，更多发展中国家将从中国市场和中国发展经验中受益。”侯赛姆表示，中国进一步扩大高水平对外开放，积极倡导平等有序的世界多极化和普惠包容的经济全球化，将推动全球治理朝

着更加公正合理的发展方向。

5、发挥信保力量，推动高质量共建“一带一路”

【来源】《金融时报》（2025-02-19）

【作者】王笑

【正文】2024 年，我国市场多元化稳步推进。海关总署最新数据显示，我国对共建“一带一路”国家合计进出口 22.07 万亿元，同比增长 6.4%，占我国进出口总值的 50.3%。其中，对东盟进出口 6.99 万亿元，同比增长 9%，连续 5 年互为第一大贸易伙伴。同期，我国对欧盟、美国进出口同比分别增长 1.6%、4.9%。

作为我国唯一承办出口信用保险业务的政策性保险公司，多年来，中国出口信用保险公司（以下简称“中国信保”）深耕市场，持续推进企业与“一带一路”共建国家和地区的交流与合作，促进我国与“一带一路”共建国家和地区的设施联通、贸易畅通与资金融通，不断夯实和提升对“一带一路”共建国家和地区重点项目的支持保障力度。

2024 年 12 月召开的中央经济工作会议明确了 2025 年要抓好的重点任务，包括“扩大高水平对外开放，稳外贸、稳外资”，其中一项具体工作是“推动高质量共建‘一带一路’走深走实，完善海外综合服务体系”。中国信保如何进一步发挥政策性作用，服务高质量共建“一带一路”？近日，《金融时报》记者专访了中国信保项目险承保部党支部书记、总经理李志博。

《金融时报》记者：中国信保作为我国唯一的政策性保险机构，在服务高质量共建“一带一路”方面发挥着重要作用。面对外部压力加大的复杂严峻形势，中国信保项目险业务服务共建“一带一路”的外部环境发生了哪些变化？如何在新形势下进一步发挥政策性作用？

李志博：习近平总书记在第四次“一带一路”建设工作座谈会上指出，近年来，世界进入新的动荡变革期，单边主义、保护主义明显上升，局部冲突和动荡频发。在这一背景下，中国信保项目险业务（中长期出口信用保险及海外投资保险）服务共建“一带一路”面临“四期”叠加的复杂形势。

一是外部环境动荡期。全球政治风险水平维持高位，项目险业务拓展范围受到一定限制。

二是市场需求收缩期。全球经济增长面临多重制约，企业“走出去”需求出现区域性、结构性变化。

三是政策导向调整期。习近平总书记在上述座谈会上进一步强调，正确处理增强共建国家获得感和坚持于我有利的关系，切实保障我国海外利益安全。这要求中国信保进一步提高境外风险防控水平，在项目险业务承保中贯彻落实好“危地不往、乱地不去、危业不投”的总体要求。

四是发展动能转换期。近年来，“小而美”项目已逐步成为“一带一路”发展合作的新方向。这需要中国信保项目险业务发展更加注重高质量建设，逐步实现动能转换。

面对上述外部环境发生的深刻变化，中国信保党委靠前谋划、积极作为，前瞻性地提出重大项目与“小而美”项目双轮驱动的项目险业务发展战略。项目险承保部在项目推动、机制搭建、模式创新等方面全面发力，以项目险转型发展全力推动高质量共建“一带一路”。

《金融时报》记者：中国信保项目险业务在发挥政策性作用、服务高质量共建“一带一路”方面采取了哪些具体举措？工作成效如何？

李志博：中国信保坚决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紧跟习近平总书记对推进“一带一路”建设的重要指示和部署要求，积极服务国家战略，充分发挥出口信用保险作

用。2013 年至 2024 年，中国信保项目险业务累计支持对共建“一带一路”国家的出口和投资 7717 亿美元。项目险承保部作为中国信保项目险业务的承保部门，在服务高质量共建“一带一路”工作中勇于担当、锐意进取，锚定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狠抓落实。

一是重点聚焦重大标志性工程项目。项目险承保部坚持和加强党中央集中统一领导，坚守政策性金融机构职能定位，胸怀“国之大者”，切实加强对“一带一路”标志性工程项目的支持力度，积极推动乌兹别克斯坦亚青会奥林匹克城项目、阿曼 Manah II 500 兆瓦光伏发电项目、刚果（金）投资卡莫亚铜钴矿二期工程项目、尼日利亚卡杜纳-卡诺铁路项目等多个纳入第三届“一带一路”国际合作高峰论坛成果清单项目落实承保，以重大标志性工程项目承保作为公司发挥政策性作用、服务高质量共建“一带一路”的重要抓手。

二是全力推动“小而美”民生项目。习近平总书记在第三次“一带一路”座谈会上明确要求将“小而美”项目作为对外合作的优先事项。项目险承保部迅速转变思维方式、发展方式，积极引导分支机构开拓“小而美”项目，于 2022 年印发第一版“小而美”项目承保指引，从效益美、风控美、结构美和绿色美多个维度定义项目险业务的“小而美”，明确支持导向，优化受理条件，提高评审效率。2024 年，围绕市场重点关注和项目推动过程中的痛点和难点，修订印发新版“小而美”项目专项支持指引，进一步优化支持举措，以分类分层支持措施提升业务发展新动能。2024 年，中长期出口信用保险和海外投资保险共支持“小而美”项目 400 个，承保金额 109.2 亿美元。2022 年至 2024 年，累计支持“小而美”项目 1087 个，累计承保金额 312.3 亿美元，有力地推动了“一带一路”共建国家“小而美”民生项目建设。

三是积极支持共建“一带一路”绿色发展。中国信保出台加强绿色金融建设的指导意见，成立领导机构，发布年度绿色承保政策和绿色金融工作要求。项目险承保部加快推动业务绿色转型，大力开拓新能源业务，牵头新能源业务工作组，制定《新能源业务工作要点》，印发《新能源专项支持措施》，将党中央关于绿色金融的发展要求落到实处。2024 年，中长期出口信用保险和海外投资保险承保绿色项目 113 个，新增承保金额 83.2 亿美元。

《金融时报》记者：项目险承保部作为政策性业务操作部门，如何提升自身的政策性履职能力，推动共建“一带一路”高质量发展？

李志博：习近平总书记在第四次“一带一路”建设工作座谈会上强调，完善风险防控内外协同机制，完善海外利益保障机制。

近年来，出口信用保险在“一带一路”建设工作中风险保障作用日益凸显。项目险承保部以承保能力、创新能力、服务能力建设为依托强化政策性履职能力，着力提升出口信用保险业务覆盖面，为出口企业提供有力保障。

承保能力方面，持续加大对新能源、船舶、新一代信息技术、油气矿产、工程机械等战略性新兴产业领域项目、战略性资源供应保障领域项目的支持保障力度，进一步探索项目险产业链和产业集群承保支持措施，加大项目融资业务推动力度，实现新模式、新行业、新地域。2024 年，中国信保中长期出口信用保险船舶业务承保规模达到历史最高水平，双燃料汽车船、风电安装船、绿色环保船舶等高技术船舶业务占比进一步增加，高质量支持海洋强国建设取得新进展。项目险承保部持续推动项目融资实现新突破，阿曼光伏电站项目实现中长期出口信用保险新能源项目融资破局，审批时效及承保条件展现了信保担当；组建“油气行业小组”，积极研究中东产油国油气行业市场开发和承保支持策略，全年承保战略矿产资源及现代化港口投资建设运营项目 15 个，充分发挥项目险政策性作用，助力提升我国矿产行业产业链、供应链韧性和安全水平。

创新能力方面，扎实贯彻发展新质生产力有关要求，积极推动承保模式创新，试点推出预授信承保模式及“框架+订单”承保模式，改变以往以单一项目为粒度逐一受理承保的

传统模式，对海外信用主体提前授信，或在出口企业与海外买方签署框架合同后即先行批复“框架承保方案”，帮助出口企业提前锁定与优质业主的合作意向，在合同或订单确定后快速出单承保。对于数量多、金额小、期限短的“小而美”项目，特别是同一业主多批次下单的项目，显著缩短审批流程、大幅加快市场响应速度，帮助企业撬动与优质业主的全面深度合作。

服务能力方面，近年来，持续开展“项目险承保服务质效提升年”专项活动，通过一整套“组合拳”措施提升客户服务水平。例如，将承保支持进一步前移至项目立项阶段，对不同类别项目差异化匹配承保资源，创新实施“团队制承保”“T+5”早期介入机制，审批流程由“串联”改“并联”，承保团队对项目问题第一时间会商，有权审批人提前介入指导，早会商、把方向、出实招、提效率，紧盯企业需求体验，倡导“不等不靠不推不拖，抓早抓紧抓实抓细”的“四不四抓”工作总要求。近三年，项目险审批效率稳步提升，平均审批时间较 2019 年至 2021 年缩短 43.6%，业务内部评审决策驶入快车道。

下一步，中国信保项目险承保部将继续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指导各项工作，不断推动党建和承保工作融合贯通、协同共进，全面履行政策性职能，以更高的质效服务高水平开放，全力支持高质量共建“一带一路”行稳致远。

6、共建“一带一路”春风拂面：共绘全球产业链供应链合作新篇章

【来源】《中国贸易报》（2025-02-27）

【作者】张莉

【正文】在全球化的浪潮中，共建“一带一路”倡议如同温暖的春风，吹拂到世界各地，串起了一条条国际合作“共赢链”。2024 年 12 月举行的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强调，扩大高水平对外开放，推动高质量共建“一带一路”走深走实，完善海外综合服务体系，这为共建“一带一路”产业链供应链合作提供了进一步的政策指引和行动指南。在共建“一带一路”倡议下，中国在全球产业链供应链中的地位日益凸显，正在推动全球产业链供应链优化升级。

共建“一带一路”筑牢产业链

在共建“一带一路”倡议下，全球产业链加速重构。依托在初级产品和制成品供给方面的影响力，中国与共建“一带一路”国家在基础设施建设、绿色产业、数字经济等多个领域深化合作，进一步筑牢了全球产业链。

基础设施建设是共建“一带一路”的重要内容。中老铁路和雅万高铁的建成通车，为区域互联互通提供了强大动力。中老铁路北起中国昆明，南至老挝万象，全长 1035 公里，是第一条采用中国标准、中老合作建设运营，并与中国铁路网直接连通的国际铁路。雅万高铁最高运营时速 350 公里，是中国和印度尼西亚共建“一带一路”的旗舰项目。这些项目的实施不仅促进了共建“一带一路”国家的经济发展，还为区域内的产业链合作奠定了更加坚实的基础。

中国持续向“新”而行、逐“绿”发展，在共建“一带一路”绿色产业合作方面成果显著。中国通过“一带一路”绿色发展国际联盟等平台，为 120 多个发展中国家培训了 3000 多名政府官员和技术人员，推动了其产业链绿色低碳转型。此外，在共建“一带一路”倡议下，中国在新能源产业全球合作中也取得了亮眼成绩，建成了具有国际竞争优势的全产业链体系，为全球贡献了 80% 以上的光伏组件和 70% 的风电装备，进一步推动了全球能源转型。

作为全球数字经济的积极参与者、引领者和推动者，中国持续致力于发展“数字丝绸之路”，推动数字经济与共建“一带一路”深度融合。从“丝路电商”蓬勃发展、逐渐形成贯通全球五大洲的双向贸易通道，到中国通过推广互联网接入、提供数字技能培训等举措

协助共建“一带一路”国家数字化转型，数字经济正在持续赋能共建“一带一路”，促进有关国家的产业链升级。

共建“一带一路”打造绿色供应链

第二届中国国际供应链促进博览会（以下简称“链博会”）于 2024 年 11 月 26 日至 30 日在北京举行。作为全球首个以供应链为主题的国家级展会，链博会致力于促进供应链上中下游衔接、大中小企业融通，为提升全球供应链韧性和创新能力搭建了交流平台。

本届链博会上，中国企业展现了携手各方、推动共建“一带一路”绿色供应链发展的积极身影。磷复肥行业龙头企业新洋丰展示了与共建“一带一路”国家企业的技术、产品、服务合作成果，力求在资源互补和品牌共赢层面产生协同效应和聚合优势，促进全球绿色农业供应链建设。金风科技投资建设的阿根廷罗马布兰卡风电场项目一期、二期、三期和六期也备受关注。该项目通过培训本地运营管理人员和工程师队伍，实现属地化运营，并网投运后每年为阿根廷提供约 16 亿千瓦时清洁能源，是共建“一带一路”供应链合作的优秀案例。

展望 2025 年，中国将继续通过链博会等国际盛会，促进中外企业相聚、相交、相融，为全球供应链的稳定畅通贡献智慧和力量。

共建“一带一路”“链”接广阔前路

复旦大学国际经济与政治研究中心主任黄河认为，共建“一带一路”倡议已成为深受欢迎的国际公共产品和国际合作平台，促进了“全球南方”国家更高效地分工合作，对推动全球产业链供应链高质量发展具有重要意义。

2024 年，中国与共建“一带一路”国家的产业链供应链合作展现出强大的活力。其中，中国企业秉持高度的责任感和担当，“链”出了更大的“朋友圈”，获得了越来越多的认可。第二届链博会也充分展现了技术进步如何成为全球供应链发展的内生动力，为破解全球供应链发展的传统难题提供了新思路。

2025 年，中国将与共建“一带一路”国家继续深化产业链供应链合作，共创美好未来。

7、全国人大代表张水波：推动“一带一路”人才培养，引领高校教育革新

【来源】《天津日报》（2025-03-01）

【作者】李杨

【正文】晨光微露，全国人大代表、天津大学管理与经济学部教授兼国际工程管理学院院长张水波的办公室内已是一片忙碌。桌上摊开的文件、电脑屏幕上的数据图表，以及他手中紧握的笔，都在“诉说”着即将到来的全国两会重任。

作为国际工程管理领域的专家，张水波深知高等教育在人才培养和国家战略中的关键作用，尤其是在“一带一路”倡议的推动下，对于具有国际视野和专业技能人才的需求愈发迫切。因此，他始终将推动高校人才培养作为自己履职的重要方向之一。

在天津大学的校园里，张水波经常与学生们围坐在一起，共同探讨国际工程管理的最新动态和前沿技术。“要培养出适应‘一带一路’建设需求的高端人才，就必须不断更新教学内容和教学方法，让学生们在实践中锻炼成长。”他积极推动学院与国际知名企业和机构的合作，为学生们搭建起实习和就业的桥梁。在他的努力下，越来越多的学生走出国门，参与到“一带一路”建设的伟大事业中。

对于张水波来说，2024 年是充满机遇与挑战的一年。“我对‘一带一路’沿线多个国家的我国相关投资和承包项目调研中发现，我国一些企业，尤其是部分大型企业正在努力通过外包安保业务和借鉴国外经验，形成标准化境外工程安全管理体系，并取得了不错的效果。”张水波认为，加强海外项目实施前的安保培训，有助于更好服务“一带一路”建

设，这也是他持续关注的热点话题。

在调研中，张水波还发现了一些普遍存在的问题。比如，一些参与“一带一路”建设的企业在投融资、建设和运营等方面缺乏专业人才；一些高校在课程设置和教学内容上尚未完全适应这一需求。针对这些问题，他提出了多项切实可行的建议。他呼吁高校加强与国际工程领域的合作与交流，引进先进的教学理念和方法；同时，政府应加大对参与“一带一路”建设企业的支持力度，提供更多的政策优惠和资金扶持。

“我的职责不仅是发现问题、提出建议，更重要的是推动问题的解决。我将继续发挥自己的专业优势和人大代表的桥梁纽带作用，为推动‘一带一路’建设和高校人才培养贡献自己的力量。同时，我也将积极关注社会热点问题，为人民群众发声、为国家发展建言献策。”张水波表示。

8、推动高质量共建“一带一路”走深走实

【来源】《国际商报》（2025-03-07）

【作者】李可

【正文】今年的政府工作报告再次聚焦“推动高质量共建‘一带一路’走深走实”作出系列部署，其中提出统筹推进重大标志性工程和“小而美”民生项目建设，形成一批示范性合作成果。

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国家对外开放研究院副研究员姜荣春在接受国际商报记者采访时表示，面向新阶段和新发展要求，完善共建“一带一路”合作规划统筹管理机制，是主动适应高水平对外开放的必然要求，是推动构建开放型世界经济的迫切需要。

在姜荣春看来，当前中国已与150多个国家、30多个国际组织签署了200多份共建“一带一路”的协议和备忘文件，成立了20多个专业领域多边合作平台，“一带一路”这一国际合作网络日益庞大，相关协调管理工作日趋复杂。

姜荣春建议，未来相关部门应抓紧研究制定工作方案，加强顶层设计，提升对合作规划的全面统筹、系统梳理、体系化设计和科学管理水平，为推进高质量共建“一带一路”行稳致远提供更多制度层面的支持。

北京师范大学“一带一路”学院研究员万喆对国际商报记者表示，要坚持“稳中求进”总基调，将风险管控贯穿共建“一带一路”的全过程，把强化风险防控和国内经济平稳放在首位。在此基础上，更加聚焦“数字丝绸之路”“绿色丝绸之路”等新兴领域的合作，以高标准、惠民生、可持续为目标，统筹推进重大标志性工程和“小而美”民生项目，持续推动共建“一带一路”高质量发展。

作为共建“一带一路”的旗舰项目和标志性品牌，中欧班列持续为促进全球互联互通做增量，开辟世界经济增长的新空间。加强“硬联通”建设是夯实共建“一带一路”发展根基的重要保障。政府工作报告提出，保障中欧班列稳定畅通运行，加快西部陆海新通道建设。

目前，中欧班列已通达欧洲25个国家220多个城市，累计开行突破10万列，构建了亚欧陆上运输新通道，拉紧了中欧友好和共同发展的纽带。

“中欧班列的发展增速表明中国同共建国家间的贸易规模在增加，越来越多的外贸企业借助中欧班列搭建了安全稳定的供应链。”中央财经大学国际经济与贸易学院院长张晓涛认为，随着高质量共建“一带一路”的不断推进以及中欧经贸合作机制的持续深化，中欧班列“织线成网”，将更加完善，服务更加多元，覆盖国家作为全球经贸新增长极的作用也将日益凸显。

此外，政府工作报告还提出，引导对外投资健康安全有序发展，强化法律、金融、物

流等海外综合服务，优化产业链供应链国际合作布局。

盈科律师事务所专职律师曹形龙对国际商报记者分析称，近年来，在共建“一带一路”倡议引领下，中国企业“走出去”步伐不断加快，对风险保障的需求日益增强。面对当前严峻复杂的国际经贸形势，中国亟待构建起专业、全流程、境内外贯通的投融资服务体系，以政策指引和企业需求为导向，积极推动中国企业参与共建“一带一路”高质量发展。

“对于中国企业而言，如何更好地深耕国际市场，以更好的品质和服务满足当地市场的需求至关重要。”中国国际经济交流中心副理事长兼常务副主任魏建国说，未来需要有专门的部门牵头研究综合服务体系的建设和，帮助中国企业应对外部环境带来的不确定性因素和风险挑战。

9、强化与共建“一带一路”国家资源合作

【来源】《上海证券报》（2025-03-12）

【作者】刘一枫，郭晓萍

【正文】全国人大代表，铜陵有色集团党委副书记、总经理丁士启近日在接受上海证券报记者采访时表示，今年全国两会，他就中国企业与共建“一带一路”国家强化资源合作提出建议。

我国是矿产资源消费大国，锂、钴、铜等矿产对外依存度超过 70%。丁士启表示，当前，全球关键矿产供应链竞争已上升至国家战略层面，而共建“一带一路”国家由于资金、技术和开发能力的不足，资源未能得到有效开发和利用。

他建议，可以通过资金、技术等方面的支持，帮助共建“一带一路”国家加快资源开发进程，提升资源利用效率，促进当地经济发展，实现互利共赢。

“我们收购的厄瓜多尔米拉多铜矿是公司积极参与高质量共建‘一带一路’的成功实践。”丁士启表示，“为积极响应国家矿产资源保障战略，公司将全力推进米拉多铜矿二期扩建工程，力争在今年 7 月投产，届时公司年自产铜量超 20 万吨，大幅提升资源保障能力。”

为推动深度合作，丁士启建议，国家层面通过签订战略合作协议，建立长效合作机制；由政府相关部门牵头或组织，对开展矿业开发提供技术支持。

2024 年，铜陵有色金属集团实现营收 2495 亿元、利润 55 亿元。“坚持智能化驱动，提升技术创新竞争力，是集团取得这些成绩的重要原因之一。”丁士启称。

“我们正在开展同讯飞星火、DeepSeek、华为盘古等人工智能平台的接入和应用研究，加速推进生产制造向智能制造转型。传统产业‘老树发新芽’，数智赋能为转型升级插上‘智慧翅膀’，公司锚定高端化的发展方向，一体推进产业数字化、数字产业化，积极打造智慧矿山、智能工厂等。”丁士启说。

据介绍，为争当构建有色行业领域数智生态的主力军，铜陵有色发挥全产业链优势，实施数智平台建设和场景应用。在铜基新材料项目中，大力应用智能化等新技术改造传统产业，努力建成选矿“黑灯工厂”、电解“少人车间”，协同推进降碳、减污、扩绿、增长，提升绿色发展水平。

10、去年中国风机出口创历史新高 “一带一路”新兴市场受青睐

【来源】《第一财经日报》（2025-03-13）

【作者】郭霁莹

【正文】中国风机延续高速出口态势。据中国可再生能源学会风能专业委员会披露的报告，

2024 年中国风电机组新增出口容量 5193.7 兆瓦（MW），同比增长 41.7%，创历史新高。

2024 年，中国 5 家整机制造商分别向 23 个国家出口风电机组。其中，金风科技（002022.SZ）以 2478MW 出口总量居首，该公司向 15 个国家出口了 450 台风机；远景能源以 2285MW 出口总量次之。另外 3 家公司——运达股份（300772.SZ）、明阳智能（601615.SH）和电气风电分别出口了 240MW、144MW 和 47MW。

头部企业出口集中度较高。金风、远景出口量合计占中国风机出口总量超九成，这两家公司也是 2024 年国内风电整机制造商新增装机量的前两名。

从出口地看，中国风机制造商更青睐“一带一路”相关市场。在出口的 23 个国家中，排名前五的分别是沙特阿拉伯（15%）、乌兹别克斯坦（13.1%）、巴西（12.5%）、埃及（10.8%）和哈萨克斯坦（7.2%）。其中，中国风机 2024 年向沙特的出口量同比大增 185%，达 780MW；而在 2023 年，中国首次向沙特出口风机，出口量仅 273MW。

中国是全球最大的风机装备制造国，产量占全球市场约六成。彭博新能源财经统计，中国风机海外签单价格较西方整机企业低 30%，性价比优势明显，且随着西方风机企业受盈利影响业务重心转移回欧美本土，中国整机企业出海持续加速。

“中国风电正面临国际化的重大机遇。”风能专业委员会秘书长秦海岩在 2025 中国风能新春茶话会上预测，2028 年，中国以外的市场有望新增风电装机量超过 100GW。而当前，中国风电产业链各环节产值均占全球市场六成以上。到 2030 年，亚太地区除中国外，陆上风电产业链仅印度可基本满足建设条件，海上风电产业链均不满足本地与区域建设需求。“离开中国的产业链供应链，全球其他地区基本无法实现规划目标。”

彭博新能源财经亦指出，2025 年中国风机制造商将在更多以前由美国和欧洲企业主导的市场上处于领先地位。

但同时，中国风电的出口态势正受到欧美市场的警惕。风能专业委员会 3 月 7 日发文称，针对 2024 年 7 月明阳智能与德国资产管理公司 Luxcara 签署的 16 台 18.5MW 海上风机供应协议，德国相关智库及舆论近期报道称，中国可能利用装有传感器的海上风机进行间谍活动，破坏德国能源供应，提议阻止中国风机安装在该国海域。

对此，欧盟中国商会近日发文呼吁德方维护公平竞争，避免以安全为由限制中国风电设备企业参与绿色转型。商会称，在海上风电项目中，所有涉及设备的控制系统、数据存储和远程管理均由德国和欧洲合作方掌握，不存在所谓“远程控制”或“数据泄露”风险。

“全球化背景下，风电产业链高度依赖国际合作。以‘安全’为由排斥中国企业，不仅不利于德国自身新能源发展，还可能引发供应链不稳定，影响欧洲整体能源转型进程。”

11、2024 年福建对“一带一路”共建国家出口船舶 109.4 亿元

【来源】《中国国门时报》（2025-03-14）

【作者】邵光龙

【正文】本报讯 日前，装载着 13 艘工程类船舶的世界第三大半潜船“华瑞龙”号从福建宁德灶屿锚地起航，驶往“一带一路”共建国家几内亚。

“这次出口的船舶都是由宁德本地企业自行开发制造，用于我国企业在西非地区进行矿产资源海上物流过驳，接下来还有 8 艘船将出口几内亚。”福建易和船舶重工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林宇良说。该批出口船舶中，有一艘新造浮吊过驳船，属国内首次制造，拥有全变频高速运转模式和重载模式，具有装载效率高、维修方便等特点，整体设计已达到全球领先水平。

由于“华瑞龙”轮船体巨大，必须下潜到海面以下数十米进行装载作业，难度大、时间长，福州海关所属宁德海关“一企一策”定制通关方案，安排专人跟踪协调，实施“直到

直装”“预约查验”等通关便利化措施，缩短船舶出口周期约一周时间。

近年来，福建船舶企业加大技术创新和产业升级力度，向绿色化、智能化方向转型，努力开拓多元化国际市场。随着我国和“一带一路”共建国家经贸往来日趋频繁和深入，以及国际海洋运输装备及海洋开发装备需求增长，“一带一路”共建国家成为福建省船舶出口的重要增长点。据福州海关统计，2024 年福建省对“一带一路”共建国家出口船舶 109.4 亿元，同比增长 99.7%。

12、美印欧豪赌“印度-中东-欧洲经济走廊”，欲竞争“一带一路”？

【来源】《现代物流报》（2025-03-17）

【作者】管一

【正文】2 月 24 日，意大利与阿联酋达成的罗马-阿布扎比战略协议，以及一系列经济合作协议，凸显了意大利对“印度-中东-欧洲经济走廊”（IMEC）项目的意向。

意大利总理乔治娅·梅洛尼在罗马接待阿联酋总统穆罕默德·本·扎耶德，印度声称此次会晤被视为意大利在该项目中发挥关键作用的重要一步。

印度-中东-欧洲经济走廊

2025 年 2 月 11 日，以色列经济产业部长巴尔卡特率领由 100 多家以色列企业组成的高规格商业代表团访问印度。

巴尔卡特表示，在美国总统特朗普延续“印度-中东-欧洲经济走廊”构想，并强调以色列在该走廊中的关键连接作用的背景下，以色列与印度计划于今年签署自由贸易协定（FTA）。他将此次访问视为以印经济关系的“重大突破”。

据《今日印度》2 月 17 日报道，2024 年印以双边贸易额已达 50 亿美元，其中 10 亿美元来自钻石贸易。此外，以色列是印度第四大军事装备供应国，两国在水资源管理、农业、医疗健康和太阳能等领域已开展广泛合作。

印以官员均表示，双方有望在 2025 年完成自由贸易协定谈判，以色列对印度的出口预计将进一步增长，为两国创造更多商业机会。

此次以色列商业代表团涵盖网络安全、智慧农业、可再生能源、数字健康、水资源管理、人工智能和大数据等多个领域。访问期间，以色列企业代表与印度塔塔集团、IT 行业协会纳斯达克（Nasscom）、基建巨头 GMR 集团等企业会面，并参与印度能源周，分享农业、网络安全和可再生能源领域的创新方案。根据安排，今年晚些时候，印度商业和工业部长皮尤什·戈亚尔也将率团回访以色列，进一步推进两国经济合作。

2023 年 9 月 9 日，在二十国集团（G20）峰会期间，在拜登政府推动下，美国、印度、沙特阿拉伯等国签署了一份谅解备忘录，宣布推动“印度-中东-欧洲经济走廊”（India-Middle East-Europe Economic Corridor，简称 IMEC）的建设。

根据白宫发布的谅解备忘录，IMEC 的参与国包括美国、沙特阿拉伯、欧盟、印度、阿联酋、法国、德国和意大利。这些国家将共同建设两条独立的走廊：东部走廊连接印度与波斯湾（也称阿拉伯湾），北部走廊连接波斯湾与欧洲。该走廊将以铁路为基础，连接港口与海运，同时辅以沿线的电力、清洁能源及数字基础设施建设。各国政府也将在技术、设计、融资、法律与监管标准等方面提供相关支持。

根据谅解备忘录，IMEC 有两大目标：确保区域供应链安全，提高贸易可达性，改善贸易便利化，促进欧亚之间的货物与服务稳定流通。为印度、阿联酋、沙特阿拉伯、约旦、以色列及欧洲走廊周边国家创造就业机会，同时减少温室气体排放，实现亚洲、欧洲与中东之间的“变革性融合”。

白宫同时强调，签署谅解备忘录仅代表成员国的政治承诺，尚未达到国际条约层级，

各方将在未来 60 天内召开会议，制定具体行动计划和时间表。尽管 IMEC 尚未正式启动，但部分外媒已将其称为“新香料之路”，认为它可以与中国的“一带一路”倡议竞争。然而，这一判断虽然有一定依据，但也可能“见树不见林”。

IMEC 面临的挑战

印度-中东-欧洲经济走廊（IMEC）作为一项宏大的基础设施项目，旨在加强印度、中东和欧洲之间的互联互通。然而，目前 IMEC 的资金来源尚未明确，除沙特阿拉伯承诺的 200 亿美元外，其他参与国的具体投资计划仍未公布。

相比之下，中国的“一带一路”倡议自 2013 年提出以来，已建立了完善的金融支持体系，包括亚洲基础设施投资银行（亚投行）、丝路基金等多边金融机构，为沿线国家的基础设施建设提供了强有力的资金支持。截至 2023 年 6 月底，丝路基金累计签约投资项目 75 个，承诺投资金额约 220.4 亿美元；中国进出口银行已累计发放“一带一路”贷款超过 4 万亿元。

IMEC 要想成功实施，需要各参与国在资金筹措、政策协调和项目实施等方面进行深入合作。目前，IMEC 的具体融资计划尚未明朗，能否在短期内吸引足够的投资仍存在不确定性。

另一个关键问题在于，IMEC 计划中的“铁路”究竟是指利用现有线路，还是新建线路？目前，美国并未在谅解备忘录中明确说明，预计未来 60 天内出台的行动计划将提供进一步细节。然而，无论哪种方案，都面临复杂的政治与经济挑战。

印度希望与美国携手推进“印度-中东-欧洲经济走廊”（IMEC）项目，计划在其中发挥基础设施建设方面的专业优势。然而，一个关键问题浮出水面：以印度目前的铁路水平，能否支撑如此宏伟的基建目标？

数据显示，印度铁路公司每年仅能维修约 2000 公里轨道，而实际需求却高达 4500 公里。此外，轨道检测设备严重不足，超声波探测器数量有限，列车防撞系统仍处于试验阶段。印度铁路的硬件设施也同样问题重重。由于历史原因，印度铁路网络至今仍沿用四种不同规格的轨道，包括 5 英尺 6 英寸的宽轨、1 米的公制轨、2 英尺 6 英寸的窄轨以及 2 英尺的超窄轨。这种不统一的轨道系统，给旅客换乘带来了极大的不便。

各方观点

特朗普团队（2024 年）：打造 IMEC，取代 IPEF，吸纳 G7 基建合作。

2024 年，特朗普团队对拜登政府的“印太经济框架”（IPEF）提出批评，认为其过于侧重治理规则，而缺乏实质性的经济效益和基础设施投资。因此，特朗普政府计划推出“印度-中东-欧洲经济走廊”（IMEC），并整合 G7 的“全球基础设施和投资伙伴关系”（PGI-I）及欧盟的“全球门户”（Global Gateway），以构建一个可与“一带一路”抗衡的跨大陆基建倡议。

为推动 IMEC 落地，美国计划在 2024 年 2 月加强与印度的基础设施合作，重点建设连接印度、阿联酋、沙特、约旦、以色列及欧洲的交通与能源网络。2024 年 3 月，G7 成员国将整合欧美和日本的资金资源，确保 IMEC 成为“一带一路”的竞争性替代方案。与此同时，2024 年 5 月，美国还计划鼓励私营资本深度参与，如华尔街投资银行和中东主权财富基金（阿布扎比投资局、沙特公共投资基金）等，以减少财政风险，并通过国际金融市场融资，保障项目可持续性。

印度外交部长（2024 年 12 月 20 日）：IMEC 促进亚欧中东融合。

2024 年 12 月 20 日，印度外交部长苏杰生在国会质询中表示：“东部走廊连接印度与海湾地区，北部走廊贯通海湾至欧洲，IMEC 将促成亚洲、欧洲及中东的历史性融合。”他强调，IMEC 不仅是经济合作计划，也将提升印度在全球供应链中的战略地位，并有助于推动地区一体化。

G20 峰会（2023 年 9 月）：IMEC 倡议正式发布，各国签署合作协议。

IMEC 倡议最早由印度总理莫迪与美国总统拜登于 2023 年 9 月 G20 新德里峰会上共同宣布。随后，印度、美国、沙特、阿联酋、法国、德国、意大利及欧盟（EU）达成合作协议，并签署相关备忘录。

根据规划，该走廊将连接印度洋、阿联酋、沙特、约旦、以色列，并最终抵达欧洲，涵盖铁路、输电网络、通信网络及氢气出口管道等基础设施建设。印度希望通过 IMEC 优化供应链布局，推动经济可持续增长，并在全球贸易格局中占据更有利位置。

中东冲突影响 IMEC 进展，合作于 2024 年底重启。

2023 年 10 月，巴以冲突爆发，仅在 IMEC 宣布一个月后，该项目即遭遇重大挑战。随着哈马斯与以色列冲突升级，中东国家间的磋商陷入停滞，IMEC 的推进计划被迫搁置。

直到 2024 年 12 月，该项目才重新启动。阿联酋副总理兼外交部长谢赫·阿卜杜拉访问印度，并与莫迪就 IMEC 的推进达成一致，称该计划为“历史性举措”。与此同时，印度能源企业 SAGE 正在推进一条 1200 公里的印度至阿曼海底天然气管道，预计 2024 年底完成调查后进入设计阶段，IMEC 的能源合作部分正逐步恢复。

IMEC 对抗“一带一路”，欧洲关注度上升。

IMEC 被普遍认为是美国主导、用以抗衡中国“一带一路”的重要举措。

2024 年 6 月，印度政府表示，中国海军在印度洋的活动令人担忧，因此 IMEC 在海洋安全方面也具有重要战略意义。同年 7 月，欧洲对 IMEC 的关注度显著上升。由于俄乌冲突导致俄罗斯天然气供应减少，欧盟对海湾国家液化天然气（LNG）的依赖度增加，使 IMEC 在欧洲能源安全方面的价值进一步凸显。

意大利支持 IMEC，土耳其与埃及存疑。

2023 年 12 月，意大利正式宣布退出“一带一路”，成为 G7 中首个撤回支持的国家，并转而支持 IMEC。意大利驻印度大使表示：“IMEC 有助于中东地区的稳定，并促进共同繁荣。”2024 年 5 月，法国政府也派遣特使前往印度，加强与 IMEC 的合作，进一步提升欧洲在该计划中的参与度。

然而，并非所有国家都对 IMEC 持支持态度。2024 年 6 月，土耳其总统埃尔多安明确反对该计划，强调：“没有土耳其，就没有经济走廊。”他认为，土耳其作为欧亚物流枢纽，应在国际贸易网络中发挥核心作用，而 IMEC 可能削弱其战略地位。此外，2024 年 8 月，埃及政府也表达了对 IMEC 的担忧。埃及高度依赖苏伊士运河的过境费收入，担心 IMEC 削弱欧洲对苏伊士运河的依赖，进而影响本国财政收入。

印法合作升级，IMEC 扩展愿景。

IMEC 不仅聚焦基础设施建设，也计划构建能源供应链，包括天然气管道和氢能运输网络，以强化印度与欧洲之间的能源合作。2025 年 2 月，法国政府明确表态支持 IMEC，马克龙表示：“马赛将成为欧洲市场与印度贸易的重要门户。”随着欧洲对 IMEC 的兴趣上升，印度也在考虑扩展该计划的影响力。2025 年 3 月，莫迪提出：“IMEC 未来可扩展至越南和缅甸。”这一表态不仅展现了印度对全球供应链的布局野心，也凸显其对“一带一路”在东南亚扩张的竞争态度。

深度透视

1、国家外汇管理局：以优质外汇金融服务助力共建“一带一路”高质量发展

【来源】《金融时报》（2025-01-24）

【作者】马玲

【正文】今年是共建“一带一路”倡议提出第 11 年，恰似历史长河中又一璀璨华章，续写着千年丝路的辉煌传奇。自倡议提出以来，“一带一路”共建国家在经济、文化等多领域交流合作日益深化，共同绘就了繁荣发展新蓝图。

贸易投资合作是共建“一带一路”的重要内容。11 年来，共建国家着力解决贸易投资自由化便利化问题，大幅消除贸易投资壁垒，改善区域内和各国营商环境，建设自由贸易区，拓宽贸易领域，优化贸易结构，拓展相互投资和产业合作领域，推动建立更加均衡、平等和可持续的贸易体系，发展互利共赢的经贸关系，共同做大做强合作“蛋糕”。

在此过程中，作为重要的涉外经济管理部门，国家外汇管理局持续深化外汇管理体制深化改革，不断提升贸易投资便利化水平，为共建“一带一路”营造了良性、健康、稳定的外汇市场环境。国家外汇管理局有关部门负责人对《金融时报》记者表示，11 年来，国家外汇管理局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一带一路”建设的决策部署，有序推进外汇领域改革开放，推进贸易外汇收支便利化，扩大投融资便利化政策覆盖面，持续完善投融资多元化保障机制与国际交流合作机制，外汇管理支持“一带一路”建设能力不断增强。

便利优质企业贸易外汇收支

促进经贸合作是共建“一带一路”的重要内容，也是加快构建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的重要一环。11 年来，国家外汇管理局主动适应形势发展，持续优化外汇管理顶层设计，稳步推进与“一带一路”共建国家经常项目用汇便利化，不断深化促进与“一带一路”共建国家贸易合作。根据国家外汇管理局统计，2024 年，我国与“一带一路”共建国家涉外收入和支出分别为 18729 亿美元和 15144 亿美元，同比分别增长 19%和 15%；收支总额 33873 亿美元，同比增长 17%。

对于外贸企业来说，高效便捷的跨境贸易结算对其长远发展尤为重要。《金融时报》记者了解到，为推动优质企业贸易外汇收支便利化提质增效，近年来，国家外汇管理局持续推进实施优质企业贸易外汇收支便利化政策，通过构建银行分级、企业分类的信用激励机制，支持审慎合规的银行在为信用优良企业办理贸易外汇收支时，优化业务审核方式，简化业务办理材料，助力企业贸易外汇结算实现“秒申请、分钟办”。国家外汇管理局数据显示，2024 年，全国累计办理优质企业与“一带一路”共建国家贸易收支便利化业务超 4900 亿美元。

国家外汇管理局还持续扩大跨境贸易投资高水平开放试点范围。2023 年 12 月，国家外汇管理局推动上海、江苏、广东等八地实施跨境贸易投资高水平开放试点业务。2024 年，将跨境贸易投资高水平开放试点推广至福建福州、泉州、厦门和重庆等地，进一步便利经常项目外汇资金收付。2024 年累计办理与“一带一路”共建国家经常项下试点业务超 2800 亿美元。

此外，为服务我国涉外经济主体在“一带一路”共建国家开展贸易投资活动，国家外汇管理局还定期形成《“一带一路”共建国家外汇管理政策概览》，为我国涉外经济主体参与“一带一路”建设提供政策信息参考，推进共建“一带一路”高质量发展不断取得新成效。据了解，2025 年 1 月，《“一带一路”共建国家外汇管理政策概览（2024）》已在国家外汇管理局官网发布，并被中国一带一路网转载。

助力贸易新业态规范发展

近年来，跨境电商、市场采购贸易新业态新模式加速发展，为更多中小外贸企业拓展“一带一路”共建国家的市场提供了新的机遇，激活了外贸高质量发展的新动能。国家外汇管理局秉持“鼓励创新、包容审慎”原则，聚焦贸易新业态“小额、海量、电子化”的交

易特点，为经营主体的跨境交易提供安全、高效、低成本的经常项下资金结算服务，助力更多中小微电商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拓展“一带一路”共建国家市场，便利更多消费者购买相关国家的商品和服务。

“针对我们企业新加坡子公司入驻境外电商平台进行销售业务的情况，中信银行苏州分行优化了跨境贸易及结算模式，支持我们子公司在该行开立 NRA 账户，进行跨境电商收款，同时，基于该账户为我们子公司提供了授信融资、增值保值等一揽子定制化离岸跨境金融服务。”苏州市吴中区某智能家电跨境电商企业有关负责人对《金融时报》记者说，银行这一举措在便利企业境外电商资金回流、提升资金结算效率和管理效率的同时，也解决了境外电商销售模式下新加坡子公司融资渠道少的难题，帮助企业资产保值增值。

上述案例只是国家外汇管理局在拓展贸易新业态主体结算渠道，支持支付机构、银行凭交易电子信息为经营主体提供经常项下结售汇和资金收付服务的一个缩影。据国家外汇管理局有关部门负责人介绍，目前，已有 30 余家支付机构及银行可凭交易电子信息办理贸易新业态外汇结算，实现批量审核、集中收汇，全过程线上处理，无须企业提供纸质材料，从发起提款到资金到账 10 分钟即可完成。2024 年累计业务量约 10 亿笔，服务跨境电商个体工商户 100 余万家，企业商户 25 万多家，境内消费者逾 3 亿人。

此外，为便利小微贸易新业态主体资金收付，按照国家外汇管理局政策，从事跨境电商的境内个人可通过个人外汇账户办理贸易新业态外汇结算，无须开立专门的结算账户，能提供有交易额的证明材料和交易电子信息的，不占用个人年度便利化额度。

谈及下一步在支持贸易新业态发展方面的计划，国家外汇管理局有关部门负责人表示，将持续提高跨境贸易和投融资便利化水平，支持更多符合条件的支付机构和银行开展跨境电商等贸易新业态结算业务，响应企业的合理创新外汇诉求，助力跨境电商在“一带一路”共建国家规范发展。

持续提高跨境投融资便利化政策质效

直接投资是中国企业“走出去”支持共建“一带一路”的重要渠道。《金融时报》记者了解到，为提升服务企业“走出去”能力，国家外汇管理局持续优化顶层设计，加快资本项下外汇管理简政放权，大幅提升境外直接投资资金汇兑便利化程度。同时，积极支持有条件、有能力的企业抓住有利时机“走出去”，鼓励有利于推进“一带一路”建设和周边基础设施互联互通的境外直接投资，积极稳妥开展“一带一路”建设。

与此同时，国家外汇管理局还配合国家发展改革委、商务部等境外投资主管部门支持以“股本金+股东借款”组合形式开展境外投资并回收本金和收益，将股东借款出资纳入境外直接投资（ODI）管理，指导银行办理相应登记及后续回款手续，进一步促进企业“走出去”投资贸易便利化。

近年来，在“一带一路”倡议的引领下，我国对外承包工程发展进入新阶段，对外承包工程项目数量大幅增长。为更好服务“一带一路”建设，国家外汇管理局支持对外承包工程企业将境外不同项目资金进行集中管理，实现项目建设资金的灵活调剂。“此举既有利于企业降低账户管理成本和资金汇兑成本、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也有利于企业形成资金规模效应，提升其国际竞争力。”国家外汇管理局有关部门负责人介绍道，截至 2024 年 12 月末，我国对外承包工程企业实现“一带一路”共建国家 40 个境外项目资金的集中调配，提高资金运营效率 10%以上。

此外，为防范跨境资金流动风险，国家外汇管理局还持续深化对“一带一路”共建国家宏观形势的前瞻性研究和风险预警，高频、动态监测跨境资本流动形势变化，不断丰富应对风险的政策工具箱，确保“一带一路”建设始终保持正确航向。

提供多层次、大力度投融资保障

资本“走出去”在“一带一路”建设中发挥重要的基础作用。11 年来，国家外汇管理

局不断完善外汇储备经营管理，加强多元化运用的统筹协调和风险防控，积极支持国家“一带一路”、国际产能和装备制造合作等重大战略，构建相互补充配合的对外投融资平台体系。

“当前，外汇储备已形成股债并举、涵盖国内国际多类合作主体的多元化运用体系，为高质量共建‘一带一路’提供多层次、大力度投融资保障。”国家外汇管理局有关部门负责人表示。近年来，国家外汇管理局持续创新外汇储备多元化运用渠道和方式，为高质量共建“一带一路”搭建资金平台。例如，在前期开展委托贷款的基础上，牵头设立丝路基金、中拉产能合作投资基金和中非产能合作基金，为共建“一带一路”提供长期稳定资金支持；注资中投国际、国新国际、开发银行和进出口银行，为金融机构服务共建“一带一路”提供坚实支撑。此外，还积极开展国际交流合作，已与国际金融公司、美洲开发银行、非洲开发银行、欧洲复兴开发银行等国际多双边开发机构建立第三方市场合作机制，投资坚持市场化原则、秉承可持续投资理念、注重社会责任、遵守国际标准，实现各方共赢发展。

在巩固传统领域合作实践基础上，外汇储备也在稳步拓展新兴领域合作。据国家外汇管理局有关部门负责人介绍，一方面，持续加强与多双边开发机构围绕新兴领域深化投资。截至 2024 年末，外汇储备第三方市场合作已累计在 70 多个国家和地区投资约 300 个项目，涉及清洁能源、数字金融、供水卫生等多个新兴领域，众多“小而美”民生项目惠及所在国社区和民众，为践行高标准、可持续、惠民生目标持续增添范例。

另一方面，不断推动股权机构拓宽可持续投资国际合作边界，扩大可持续发展“朋友圈”。丝路基金发起设立丝路香港旗舰影响力基金，投资非洲基础设施投资基金等，并参与发起可持续投资能力建设网络（CASI），加入国际资本市场协会（ICMA）。

此外，还在可持续领域加强双边合作。例如，与巴西财政部签署《关于推动中巴可持续发展扩大产能合作基金有效发挥作用的谅解备忘录》，并指导中拉产能合作投资基金与巴西国家经济社会发展银行签署《关于促进中巴可持续发展产能合作的合作协议》，促进双方投资者在巴可持续领域开展合作。

在 2024 年 12 月 2 日举行的第四次“一带一路”建设工作座谈会上，习近平总书记强调完善投融资多元化保障机制。对此，国家外汇管理局有关部门负责人表示，下一步，国家外汇管理局将持续完善投融资保障机制，加深与国际多双边开发机构的第三方市场合作，增强外汇储备多元化运用服务实体经济质效。

2、共建“一带一路”，法治在护航

【来源】《光明日报》（2025-02-08）

【作者】王金虎，李洁

【正文】随着企业“走出去”“引进来”步伐加快，我国与“一带一路”共建国家经贸往来日趋频繁和深入，对涉外法律服务提出了更高要求。

在推动共建“一带一路”的过程中，我国国际法律交流合作日益频繁，涉外法治人才培养模式不断优化、涉外法律服务品牌不断出新，法治在“一带一路”建设中的保障能力得到进一步提升。日前，司法部组织“一带一路 法治同行”媒体采访团走进广州、深圳、西安等城市，对各地开展涉外律师、涉外仲裁等涉外法律服务工作情况采访，实地探访“一带一路”建设取得重大成就背后的法治密码。

为律师服务共建“一带一路”创造广阔空间

“以前，港澳律师在内地没有明确的执业方式，如今他们可以取得‘双重身份’，在内地申请执业。”广东省司法厅律师工作管理处负责人告诉记者，粤港澳大湾区有着“一

“一国两制三法域”的特殊区域环境。随着粤港澳法律交流与合作不断深化，一批港澳律师正以全新的身份投身于粤港澳大湾区建设中，为服务共建“一带一路”注入了全新活力。

记者了解到，为促进港澳律师更好融入国家发展大局，2020年8月，全国人大常委会决定授权国务院在粤港澳大湾区内地9市开展试点工作，符合条件的香港法律执业者和澳门执业律师通过粤港澳大湾区律师执业考试，取得内地执业资质的，可以从事一定范围内的内地法律事务；同年10月，国务院办公厅印发试点办法；2023年9月，全国人大常委会通过决定，延长授权期限。

广东省司法厅律师工作管理处负责同志表示，三地的制度规则率先在律师行业实现了对接和衔接，对于促进粤港澳大湾区建设，发挥港澳律师的专业优势具有重要意义。

数据显示，截至2024年12月底，共有533名港澳律师领取了律师执业证书，成为粤港澳大湾区律师，其中香港法律执业者448人、澳门执业律师85人，在粤港澳大湾区内地9市实现全覆盖。

记者在采访中了解到，近年来，律师国际交流合作不断深入。广州市司法局律师管理处负责人介绍，在广州，“一带一路”律师联盟广州代表处持续深耕知识产权、海事海商等领域，整合域外法查明、“一带一路”投资指南检索等功能，搭建涉外律师、律所、调解员、涉外法律服务产品及案例的查询渠道，为企业布局、律师服务“一带一路”共建国家和地区提供多维度的帮助。在深圳，前海“一带一路”法律服务联合会立足前海，建立全球华语律师资源库、项目资源库、企业资源库，积极参与深港合作项目。该联合会秘书长王寿群告诉记者，在“一带一路”共建国家和地区与我国开展自贸谈判过程中，联合会为双边和多边自贸协议的起草、签订与实施建言献策，推动建立具有国际标准及先进水平的商业模式和合作框架。

2024年，在第十六届中国（阿联酋）贸易博览会上，广东派出两名涉外律师随团参展，为企业提供公益法律服务，并在现场设置涉外法律咨询服务展位，同步宣介广东的营商环境和涉外法律服务。在第136届中国进出口商品交易会（广交会）上，“涉外法律咨询服务港”再次进驻，并增设粤港澳大湾区律师法律服务咨询专窗。

“各类平台的搭建与运作，为律师发挥职能作用、施展才华能力，服务共建‘一带一路’提供了广阔空间。”广东省委依法治省办涉外法治工作有关负责同志表示。

为中国仲裁扩大“一带一路”覆盖面

2024年2月，广州仲裁委南沙国际仲裁中心通过L-Code（仲裁全流程智能辅助系统）成功调解一起合同纠纷案。双方当事人陈述意见、提出法律咨询，智能辅助系统释法说理，现场归纳案件事实并快速做出法律分析，“背靠背”为双方当事人提供调解方案，最终申请人撤回仲裁申请。

这是由人工智能主导的纠纷解决成功案例。“按照操作说明，仲裁员只需上传庭审笔录及案卷材料，L-Code即可一键生成裁决书。”在南沙国际仲裁中心，华南理工大学法律智能实验室主任刘凯向记者展示了广州仲裁委联合华南理工大学科研团队研发的L-Code能提供智能问答、文书生成、AI调解等服务。

当前，随着跨境民商事交流交往日益频繁，境内外商事纠纷数量大幅增长。仲裁在处理国际经贸纠纷、消除投资和贸易障碍、推进国际和国内法治建设中的重要性日益凸显，但也面临着仲裁资源紧张的局面。南沙国际仲裁中心业务总监姚震乾称，L-Code系统通过对学习案例源的精准筛选，实现了高质量数据“投喂”，显著提升了智能仲裁审理效率和准确率，平均办案周期缩短24%，草拟法律文书准确率高达98%。

“数字化、智能化赋能仲裁业务的办理从技术角度来说已具备相当基础。”广州仲裁委理论研究室主任刘晨表示，在全球化背景下，互联网仲裁、智慧仲裁是仲裁国际化发展的重要方向。

记者了解到,广州仲裁委是国内较早推行互联网仲裁的仲裁机构。广州仲裁委主任王天喜介绍,早在2020年,广州仲裁委制定发布《互联网仲裁推荐标准》(以下简称“广州标准”),明确规范国际互联网仲裁技术指标、程序要求,整合各种庭审模式的规则优势和远程庭审的技术优势。目前,“广州标准”已获得150余家境内仲裁机构和50余家境外机构认可并共同推广。

不断被“一带一路”共建国家地区乃至世界更多国家接受并认可的还有深圳国际仲裁院。深圳国际仲裁院国际合作与发展处处长黄郭勇告诉记者,目前深圳国际仲裁院仲裁和调解当事人覆盖142个国家和地区,仲裁员覆盖114个国家和地区,基本实现共建“一带一路”主要贸易伙伴的全覆盖。2023年,深圳国际仲裁院共受理案件12004宗,同比增长45%,总争议金额达1383.10亿元。

如今,我国已成为运用仲裁方式解决民商事纠纷最多的国家之一。据统计,2023年,全国279家仲裁机构办理仲裁案件超60万件,总标的额1.16万亿元。2012年至2023年间,中国仲裁案件数量增长近5倍,仲裁标的额增长8倍,案件当事人涉及全球100多个国家和地区。

为企业“走出去”提供一揽子全方位法律服务

2024年农历春节前夕,陕西西安“一带一路”国际商事争端解决中心收到一封来自陕西某建筑企业的感谢信。

2023年11月,芬兰一家企业以侵犯计算机软件著作权为由,向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民事诉讼,要求陕西某建筑企业停止侵权行为并赔偿损失491万元。法院在征求双方当事人意见后,将案件移交至“一带一路”涉外商事纠纷诉调对接中心进行调解。

通过大量翔实调查,挖掘双方共同的商业利益点,该中心提出以商业合作的方式解决争议。至此,原本要对簿公堂的两家企业不仅成功握手言和,还进一步达成了新的合作意向,成为商业伙伴。

“本次案件的成功调解,真正做到案结、事了、人和,不仅体现了调解的灵活、高效、低成本等特点,保障了调解的法律效力,还实现了双方当事人的共赢。”西安市司法局“三个中心”办公室副主任董泓涛介绍。

所谓“三个中心”,是指中国-上海合作组织法律服务委员会西安中心、“一带一路”律师联盟西安中心、西安“一带一路”国际商事争端解决中心。2020年12月,“三个中心”揭牌成立,标志着西安“一带一路”国际商事法律服务示范区建设拉开序幕。作为涉外企业的“贴心人”,“三个中心”为我国企业走出去提供了全方位、一揽子保姆式法律服务。

记者来到西安“一带一路”国际商事法律服务示范区,中国水电建设集团十五工程局有限公司总法律顾问、首席合规官姜军利告诉记者,以前遇到涉外法律问题大多都靠自己“到处打听”,现在“三个中心”将资源汇聚整合了,让企业能和相关机构直接面对面交流,有的还是免费服务,“真是帮了大忙”。

4年多的时间里,最高人民法院第二国际商事法庭、最高人民法院第六巡回法庭、最高人民检察院“一带一路”检察研究基地、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丝绸之路仲裁中心等多家国内外知名法律服务机构相继入驻上述示范区。

目前,西安“一带一路”国际商事法律服务示范区基本形成了以国际商事诉讼、仲裁、调解、人才培养及法律查明服务和研究为核心的全产业链。

记者在采访过程中了解到,围绕高质量服务企业“走出去”,西安“一带一路”国际商事法律服务示范区上线了“一带一路”国际商事法律服务线上平台,创新建立了国际商事争端“融解决”(即诉讼、仲裁、调解融合一体化)和“法企对接”“诉调对接”机制,成功化解国际商事纠纷案2000余起,为保障高质量共建“一带一路”和陕西高水平对外

开放提供了坚实法治支撑。

3、投资“一带一路”，2025 年请关注十大赛道

【来源】《中国贸易报》（2025-02-13）

【作者】昌海，万泽玮

【正文】2025 年是共建“一带一路”倡议提出的第 12 个年头。12 年来，共建“一带一路”倡议从理念变为行动、从愿景变为现实，投资大幅增长。商务部数据显示，2024 年 1 至 11 月，我国企业在共建“一带一路”国家（以下简称“共建国家”）非金融类直接投资为 301.7 亿美元，而 2013 年全年我国对共建国家的投资金额为 126.3 亿美元，二者相比已经增长两倍有余。

沿“带”出海，凭“路”而行，共建国家已成为中企对外投资新天地。2025 年，中企出海共建国家怎么走？请关注十大赛道。

基建工程

虽然共建“一带一路”在基础设施工程建设方面已成果颇多，但共建国家的基础设施投资缺口依然较大。2025 年，基础设施领域仍将是中企投资共建“一带一路”的重要赛道。

具体来说，共建国家基础设施需求主要集中在交通基础设施、能源基础设施、通信基础设施、公共卫生基础设施等领域。中企多以建设—经营—转让（BOT）、建设—拥有一经营（BOO）、公共私营合作（PPP）等模式承揽特许经营类工程项目，上述领域和模式仍可作为未来中企投资共建国家的参考。

此外，还应注意中企在共建国家基础设施工程投资的两大趋势，即倾向于新基建与“小而美”项目。近年来，“数字丝绸之路”加快推进，而共建国家数字化基础设施水平仍较低，建设需求较大，新基建仍将是热点。在“大写意”大型基础设施建设的基础上，中国周边国家不少涉及民生的“小而美”小型基建项目也在大规模开展，并鼓励私人投资者参与，对出海中企来说同样具有较大投资空间。

数字科技

自从 2017 年首届“一带一路”国际合作高峰论坛提出建设数字丝绸之路以来，数字科技领域一直是共建“一带一路”投资热点。

分区域来看，东盟是共建国家中数字经济发展最快的地区之一。中国社会科学院研究员张明提到，印度尼西亚、越南等国数字经济发展势头迅猛，政府支持水平高，投资潜力较大。

在南亚，除印度数字市场潜在需求较大、具有 IT 产业基础外，其余各国均存在数字基础设施薄弱的问题，中企投资空间较广阔。

在中亚，数字经济发展处于起步阶段。近年来，中亚地区加强数字基础设施建设，各国纷纷提出建设 IT 中心、5G 互联网络等，为中企投资提供了机会。

共建国家在数字科技领域的建设资金缺口主要体现在三个方面。一是数字基础设施，包括跨境高速光缆、数据中心、移动网络覆盖等；二是数字技术应用，包括传统产业数字化转型、智慧城市建设和智慧城市建设等；三是数字化人才培养。这些领域在未来都仍需要中企持续投入、持续发力。

跨境电商

跨境电商已成为我国外贸发展新亮点，也是共建“一带一路”倡议下中企出海的重点领域，未来跨境电商或仍是中企投资共建国家的重要赛道之一。

依托国内成熟的产业基础，中小企业可通过依法合规引入数字人技术、开展网络直播、上线跨境电商平台等方式，发掘出较大的跨境电商发展潜力。

国际性展会是中企在共建国家开展跨境电商业务的重要平台。2024 年,跨境电商出口、支付、物流等领域中企积极参加在共建国家举行的展会,有助于提升企业跨境电商业务知名度,获取更多对接合作机会。

海外仓建设是跨境电商业务的重要支持。2024 年 6 月,商务部等 9 部门联合发布《关于拓展跨境电商出口推进海外仓建设的意见》,提出要引导社会资本以市场化方式支持跨境电商海外仓等相关企业发展。在政策支持下,海外仓建设或成为共建国家跨境电商投资的另一热点趋势。

物流交通

随着电商产业的发展,不少共建国家吸引了国际跨境电商巨头前来投资,也带动当地物流行业成为投资热点。普华永道研究显示,近年来,中国物流交通类企业在共建国家开展投资并购热度较高,其中,人口增长快、资源禀赋强、发展潜力大的地区投资前景较好。

在交通领域,中欧班列自开通以来,已形成贯通欧亚大陆的交通网络,通达欧洲 25 个国家的 200 多个城市。中企可进一步参与中欧班列运营与物流通道建设。此外,智能交通成为交通行业发展的新趋势,中企在部分发展潜力较大的共建国家精准发力,或将收获丰富的投资成果。

交通网络建设的深入开展为中企与共建国家企业开展供应链合作提供了基础,助力供应链服务行业向上走。利用区块链、物联网和大数据分析等技术,提高供应链的透明度、效率和响应能力,推动供应链服务智慧转型,或可成为中企下一步投资的方向。

金融服务

中国金融企业出海共建国家成果显著。商务部等三部门数据显示,2023 年,中国对共建“一带一路”国家的金融类投资达到 89.1 亿美元,占共建“一带一路”投资总额的 21.9%。

展望未来,中国金融企业可在以下领域发力。一方面,通过提供信贷支持、银团贷款等方式,以金融支持新基建发展;另一方面,通过供应链金融,支持共建“一带一路”相关贸易和物流企业发展,提高供应链的稳定性和效率。

与共建国家的金融业合作需注意三方面。一是加大保险领域服务模式与产品创新力度,为金融服务提供避风港;二是遵循债务可持续原则,高标准开展项目融资,提高投融资决策科学性和债务管理水平;三是通过创新投融资模式,为共建“一带一路”项目提供多元化的资金支持,对冲可能的风险。

新能源汽车

如今,越来越多的中国新能源车企到共建国家投资设厂,实现本土化生产,不少新能源车企的供应链伙伴也已经实现出海,在当地打造了新能源汽车产业链。

共建国家的新能源汽车市场需求依然较大。中国电动汽车百人会调查显示,大部分共建国家的汽车千人保有量不超过 100 台,但机动化出行需求日益增长,本土汽车品牌大多稀缺或活力不足。这给中国车企出海共建国家创造了更大的空间。

中国车企出海,需用好当地的优惠政策。为吸引中国新能源车企入驻,不少共建国家推出了优惠政策,如泰国通过购车补贴、税收优惠等形式鼓励新能源汽车消费,并对入驻建厂的新能源汽车企业大幅度减税。利用好这些政策,中企落地共建国家将更为顺畅。

此外,中国车企还应重视品牌和服务网络建设。例如,在海外市场建立 4S 店、充电站、换电站等配套设施,有助于提升用户体验和市场竞争能力。

工业制造

共建国家对汽车行业以外的先进制造业同样具有很大需求,中企可在多方面发力。

在技术层面,中企可以通过与当地高校和科研机构建立联合实验室、设置技术转移转化中心、提供技术培训等形式,与共建国家开展深度合作。建设智能工厂,将国内的先进制造技术推广到共建国家,也是可采取的举措。

在产业层面，中企可建设产业园区，吸引当地企业入驻，形成产业集群；或是与供应链上下游企业组团出海，以进一步实现供应链本土化。

在人才培养层面，重点是建设联合实验室和培训中心，培养大量当地先进制造技术人才。本地化的技术人才服务于本地化的生产，将助力中企真正落地共建国家，实现长远发展。

绿色产业

在绿色转型成为全球潮流的今天，共建国家对绿色低碳产业的发展需求非常大。西南财经大学教授周茂估计，共建国家在 2021 年至 2030 年所需的绿色投资规模可能超过 5 万亿美元，然而现有的绿色投资规模尚不足需求的四分之一，亟需新的投资。

同时，共建国家对绿色新能源产业也十分重视。在中东的沙特阿拉伯、阿联酋等国，当地政府推出能源转型战略，鼓励发展新能源行业；中亚地区则有丰富的可再生能源资源。中企可注重把握共建国家的相关资源禀赋、重点战略、优惠政策等，精准发力。

大部分共建国家的绿色金融起步较晚、发展较慢，绿色债券、绿色基金等金融产品匮乏，对绿色产业的支持作用有限。中国金融企业可进一步推出绿色金融产品，如绿色债券、绿色信贷等，助力绿色项目发展。

医疗卫生

卫生健康合作一直是共建“一带一路”的关键。普华永道发布的《共建“健康丝绸之路”进展、形势与展望》报告显示，近年来，依托一系列促进医药产业迅速发展的政策，中国医药企业加速出海共建国家。

在药品领域，各国对药品产品进口要求趋严、国际贸易环境复杂多变。国内制药企业可以通过提升自身研发能力、企业兼并收购等方式，形成有效竞争。

在医疗器械领域，科技创新是医疗器械企业出海共建国家的关键一招。中企应加大自主研发投入、创造技术优势，从而更好地进入共建国家市场。

在中医药领域，中企应加强在共建国家推广中医药的力度，带动中医药整体的传播与普及。同时，以数字化为径，不断拓展“互联网+中药”等新模式，提升我国中医药行业在共建国家的综合影响力。

文化产业

共建“一带一路”中的文化合作活力满满。中企投资共建国家文化产业，可聚焦于影视剧与图书出版、数字创意、旅游、演艺娱乐等领域。

影视剧与图书出版以往就是共建“一带一路”倡议下的出海热点。当前，中国影视剧和图书出版业正不断加速国际化步伐，而共建国家愈发成为中国影视剧、图书的重要市场。相关中企可针对共建国家的具体情况进一步细化市场策略，并结合微短剧等新趋势，丰富产品内容和形式。

数字创意正成为日益火热的领域，中国制作的动漫和游戏在共建国家知名度不断提升。进一步提高本土化水平、提升数字化运营能力、加强内容制作、与其他文化产品有机融合等，或都能帮助中国文化企业进一步开拓共建国家市场。

此外，在旅游领域，中企可投资建设主题乐园。在演艺娱乐领域，投资联合文艺演出、音乐节等前景较好。

一带繁花一路歌。对参与共建“一带一路”的中企来说，2025 年前路宽广。

4、“一带一路”倡议背景下国际运输经济协同发展策略研究

【来源】《市场信息报》（2025-02-17）

【作者】潘云辉

【正文】“一带一路”倡议旨在深化沿线国家间的合作与互联互通，推动经济、贸易与文化的全面融合。依托该倡议，国家间的物流、运输、贸易等跨国经济活动愈加频繁，全球交通运输网络迎来了重构与发展。然而，由于各国在运输基础设施、政策法规等方面存在显著差异，国际运输经济的协同发展面临诸多挑战。基于“一带一路”倡议背景，研究如何通过优化交通网络布局、推动政策协调合作等方式实现国际运输经济的协同发展，已成为当前亟待解决的重大课题。

一、“一带一路”对国际运输经济协同发展的影响

一带一路是“丝绸之路经济带”和“21世纪海上丝绸之路”的简称，2013年我国提出建设“丝绸之路经济带”和“21世纪海上丝绸之路”的合作倡议。该倡议旨在加强亚欧大陆以及亚非之间的经济合作与交流，促进区域经济一体化、实现全球资源优化配置，为参与国家创造共同发展的机会。

在“一带一路”倡议的推动下，国际运输经济协同发展呈现出新的格局。首先，基础设施的互联互通改善了跨境运输网络，推动了物流效率的提升。为应对这一变化，相关从业人员需要掌握先进的运输管理技术和信息化工具，提升运营效率。其次，政策协调和跨国合作的加强，促使了统一标准和通关程序的建立，推动了国际运输的便利化。在此过程中，人才需要具备跨国运输法规和国际贸易政策的专业知识，以适应政策的变化。

二、国际运输经济协同发展的现状

随着“一带一路”倡议的深入推进，各国在交通运输领域的合作逐步加深，形成了跨区域、跨国界的运输经济共同体。国际物流和多式联运体系逐步成型，推动了海运、空运、铁路和公路等多种运输方式的协同发展，减少了运输成本，提高了效率。在一些关键的运输走廊中，形成了更加紧密的运输经济合作网络。

然而，当前国际运输经济协同发展仍面临诸多挑战。第一，跨境运输中基础设施的互联互通存在较大差异，部分地区仍然存在运输瓶颈，针对内陆国家而言，运输通道的建设滞后，导致跨国物流链条的不畅通。第二，政策协调和法律法规的不统一是制约国际运输经济协同发展的另一大难题。不同国家之间的运输政策、通关制度和运输安全标准存在较大差异，缺乏有效的跨境合作机制，影响了国际运输市场的健康稳定发展。在此背景下，国际运输经济的协同发展仍需进一步优化跨国合作框架，加强交通网络的互联互通，推动区域性政策协调。

三、“一带一路”倡议背景下国际运输经济协同发展的策略

（一）优化交通网络规划，促进基础设施建设

跨国运输体系的高效性依赖于区域内交通基础设施的整合与互联互通。因此，各国应加快推进交通网络规划的建设，促进公路、铁路、航空和水运等运输方式的协调发展。具体策略包括：第一，加快跨境交通设施的互联互通，通过完善基础设施布局，消除各国间交通瓶颈，促进贸易物流流畅衔接。例如，依托中欧班列的成功经验，推动我国与中亚、欧洲地区的铁路、公路、港口等多式联运枢纽的整合，提升陆路、海上、空中运输的协同效应。第二，加强关键枢纽的综合建设，提升节点区域的集疏运能力。我国西部的铁路站点、印度洋沿岸港口等沿线重要交通枢纽，应加大基础设施建设力度，建设现代化多功能物流园区，完善连接区域的港口和公路网络，确保物流配送的高效运作和运输链条的顺畅衔接。第三，推进智能交通技术的应用，提升交通网络的智能化、信息化水平。可以借助大数据、物联网、人工智能等技术，构建跨国运输管理平台，实现沿线各国交通数据的互通共享，提高跨境运输的实时监控、预测和调度能力，降低运输成本和时间损耗。

（二）推动政策协调合作，优化跨境运输环境

在“一带一路”倡议背景下，推动国际运输经济的协同发展，必须加强跨境运输政策的协调与合作，优化运输环境。具体策略包括：第一，构建多国政策协调机制，简化通关

手续。各国应共同推动建立跨境运输政策协调平台，实现信息共享和政策联动，减少运输过程中的行政壁垒，提升效率。例如，可以设立联合通关系统，使得货物在进入不同国家时能够快速完成海关手续，进而缩短通关时间，降低运输成本。第二，统一运输税收和收费政策，降低跨境运输成本。各国应制定统一的收费标准，减少由于税制差异带来的不确定性和额外费用。在铁路、公路等跨境运输通道上，可以推行区域性通行费标准，以促进区域内运输网络的高效运营。第三，签署和完善国际运输协议，规范跨境运输合作。各国应推动建立统一的运输协议，明确运输环节中的各方责任，在多式联运方面，推进运输服务、单证管理、保险责任等方面的标准化，提升跨境运输链条的协调性。例如，可以借鉴欧盟在欧亚地区内推行的多式联运框架，推动各国之间在运输服务、运输单证和保险责任等方面的标准化。

四、结语

综上所述，在“一带一路”倡议背景下，国际运输经济的协同发展是实现区域经济一体化和全球供应链高效运作的关键。交通网络的优化与基础设施建设的推进为跨国运输提供了坚实的基础，而各国间政策的协调合作则为跨境运输环境的改善奠定了制度保障。未来，国际运输经济的可持续发展将依赖于各国在互联互通、信息共享等方面的深化合作。

5、发挥桥梁纽带作用 助力“一带一路”高质量发展

【来源】《金融时报》（2025-02-25）

【作者】孙榕

【正文】2025 年是共建“一带一路”倡议提出 12 周年。随着我国与共建“一带一路”国家和地区贸易额、直接投资额逐年增长，不断完善推进风险保障已成为高质量共建“一带一路”的关键一环。

如何进一步发挥再保险功能作用，推进高质量共建“一带一路”行稳致远？太平再保险行政总裁兼太平再保险（中国）董事长于晓东近日在接受《金融时报》记者专访时表示，再保险作为保险链条中国际化程度最高的一环，可凭借业务触及全球保险公司的优势，发挥连接国际国内的桥梁作用，提升国际市场的服务覆盖与承保能力，为跨境项目提供从前期风险评估、中期管理到后期理赔的全流程跨境综合服务，推动高质量共建“一带一路”走深走实。

《金融时报》记者：如今，共建“一带一路”倡议已经迈上了第二个十年的新征程，步入高质量发展新阶段。在您看来，高质量共建“一带一路”对再保险提出了哪些新要求？

于晓东：“一带一路”从倡议到实践，已取得诸多重大突破，实体企业一直都是重要的参与力量，保险保障也已成为中国企业“走出去”项目的标配产品。作为“保险的保险”，再保险也深度参与其中。随着“一带一路”建设向纵深推进，中国企业参与的海外投资项目更加复杂，面临的社会、法律和自然灾害风险逐渐增多，要求再保险具备更高的全球风险识别能力和管控能力。同时，中国企业出海产业也在发生翻天覆地的变化。出海企业从工程承包建设、低端制造业转移，逐步升级到能源电力、高端制造业投资及新型产业技术提供，不仅包括高铁这类的中国品牌，还有代表未来产业方向，以电动载人汽车、太阳能电池、锂电池为代表的“新三样”。这种产业升级变化使得出海企业需要的风险保障类别也从最初的物质损失，逐步发展至责任、信用等不同类别，需要再保险创新开发保险产品和服务来满足其风险保障需求。

《金融时报》记者：10 多年来，再保险是如何发挥独特专业技术优势服务“一带一路”倡议的？作为国际化特色最为鲜明的中资保险机构，公司在这一方面又取得了哪些创新成果？

于晓东：“一带一路”业务主要涉及大型工程和基建项目，保额大、持续时间长、面临的风险复杂多样，单个保险公司难以独自提供充足的承保能力和全面的风险保障，因此，再保险不仅能够为直保客户“一带一路”保险项目提供再保支持，帮助客户扩大承保能力，还可以充分发挥国际化的风险分散渠道、专业技术和市场经验，为“一带一路”项目提供定制化保险解决方案。太平再保险近年来发挥央企在桥梁纽带、国际化人才、海外网络、专业技术等方面的优势，积极服务“一带一路”建设。

一是积极服务中资企业“走出去”，创新开发“Go Global, Grow Local”再保险解决方案，帮助客户更直接地参与海外项目的风险管理及保险安排，在满足中资企业海外投资（Go Global）综合风险保障需求的同时，使海外保费回流香港或内地，为香港保险市场发展注入新动力（Grow Local）。该方案荣获 2017 年香港保险业大奖“杰出再保险方案奖”。

二是积极支持中资海外利益项目。2024 年，太平再保险通过临分再保险方式，为印尼、越南、沙特、新加坡、巴基斯坦、缅甸、安哥拉和马来西亚等多个“一带一路”沿线国家的中资海外利益项目提供再保支持，涉及风险保障约 132 亿港元，其中包括雅万高铁运营期项目和巴基斯坦默蒂亚里—拉合尔直流输电工程等“一带一路”标志性项目。

三是助推人民币国际化。2019 年，太平再保险为中国人寿（印尼）提供再保险支持，合作推出印尼寿险市场上首款人民币保险储蓄产品，为当地客户提供更多的资产配置选择。

四是针对保险行业中亟待解决的“一带一路”灾害风险损失评估问题，太平再保险子公司太平再（中国）研发建设“一路有象”风险评估分析平台。该平台覆盖东南亚地区，包含孕灾环境、历史灾害、承保标的、危险等级、损失模拟、风险累积和输出报告等多个功能模块。平台填补了国产自主的“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和地区自然灾害风险分析工具领域的空白，为保险公司、保险经纪公司和“走出去”企业在业务承保、风险分析和风险减量管理等方面提供技术支持。平台已于 2024 年 9 月上线，目前注册用户超过 55 家保险机构。

《金融时报》记者：“一带一路”合作伙伴多为发展中国家或新兴市场，地域差异明显，风险复杂多样。下一步，再保险应从哪些方面发力，助力高质量共建“一带一路”行稳致远？

于晓东：面对日益复杂的风险格局，再保险公司必须与直保公司携手合作，加强应对能力，助力“出海”企业应对挑战，进一步发挥在风险管理、产品创新和综合跨境服务等方面的作用。

一是发挥专业优势，提升风险保障水平。高质量共建“一带一路”强调风险的预防和减量管理，再保险应发挥自身在风险评估、风险监测和风险减量管理等方面的专业优势，在业务价值链中靠前发挥作用，会同直保公司一同把握企业的风险特征，更好地识别和管理风险，努力降低事故发生频率和损失程度，发挥保险业的风险减量作用。同时，通过不断强化风险识别、评估和管理能力，再保险更有信心为海外项目提供更加充足的承保能力支持和更加全面的保险保障。二是创新产品供给，提升服务质量。面对近年来出海企业产业的不断升级，再保险应结合“一带一路”项目特点和风险特征，主动与直保公司、企业了解保险需求变化，加强对境外医疗、网络安全、恐怖袭击、政治暴力等特殊风险的评估和管理，为出海项目提供定制化、更加适配的再保险方案和服务。三是深化国际合作，提升跨境服务能力。整体而言，我国境内保险机构出海布局还落后于实体企业，再保险作为保险链条中国际化程度最高的一环，可以进一步利用业务触及世界各地保险公司的优势，发挥连接国际国内的桥梁作用，加大全球化布局，提升国际市场的服务覆盖与承保能力，在提供风险保障的同时，为项目前期的风险评估、中期的风险管理和后期的理赔服务等方面提供全方位、一体化的跨境综合服务，共同应对跨境项目的风险挑战，助力高质量共建“一带一路”行稳致远。

6、ESG 赋能共建“一带一路”，共筑可持续发展未来

【来源】《中国贸易报》（2025-02-27）

【作者】傅志辰，黄昭榕

【正文】随着可持续发展愈发成为全世界关注的热点，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以下简称“ESG”）作为指导企业经营行为、评价绩效表现的重要标准，在我国的影响力不断扩大。2024 年 5 月 1 日起，沪深北三大交易所正式实施《上市公司可持续发展报告指引》，强制 450 多家上市公司披露 ESG 信息。2024 年 5 月 27 日，财政部发布《企业可持续披露准则——基本准则（征求意见稿）》，标志着统一的利益中国可持续披露准则体系建设拉开序幕。2024 年 12 月，财政部等 10 部委联合发文《关于印发的通知》，约半年征集意见后，该文件将正式发布。

共建“一带一路”自 2013 年首次提出以来，已经从中国倡议走向国际实践，从理念转化为行动，从愿景转变为现实。ESG 原则与包括共商共建共享、开放绿色廉洁、高标准可持续惠民生在内的高质量共建“一带一路”理念高度契合，为中国“走出去”企业在海外可持续发展提供了具体、可操作的参考指南，让共建“一带一路”的互利共赢底色愈发凸显。

ESG 与共建“一带一路”

ESG 是投资人、企业和组织进行投资时应予考虑的一系列问题。这一框架起源于 20 世纪 60 至 80 年代西方社会随人权运动、反种族隔离运动和公众环保运动兴起的“社会责任投资”（SRI）概念。2004 年，众多金融机构应联合国邀请联合发起有关企业社会责任（CSR）的倡议，在一份名为《在乎者终成赢家（Who Cares Wins）》的相关报告中首次提出 ESG 概念。如今，ESG 已在全球范围内被广泛用于描述和衡量企业经济活动的可持续性和社会影响，涉及资产超过 30 兆美元。

ESG 的指导原则是“可持续发展”。根据联合国在 1987 年发表的《我们共同的未来》报告，可持续发展的定义是“在不损害后代子孙满足其自身需求的情况下，满足当代需求的发展模式”。最初，可持续发展主要适用于生态环境领域，如今，其强调以环境、社会、经济的协调发展促进社会的总体进步，避免单方面的受益以牺牲其他方面的发展和社会总体利益为代价。同时，可持续发展进一步和“韧性（resilience）”的概念交叉，延伸出“以全面协调、不透支未来的方式维持一定速率的长期平稳发展，并且此发展模式能够有效为可能发生的变化和突发事件提前做准备、吸收相关影响、在事件发生后快速适应和恢复”的综合含义。

ESG 的三个维度各由许多不同部分组成。参考摩根大通和麦肯锡公布的 2023 年 ESG 报告，环境维度通常包括投资、生产、运营方面的绿色转型和碳足迹管理等；社会维度通常包括包容性、多元化、平等，如不同种族、性别的员工具有公平的职业发展机会，企业参与社会保障事业情况也是重要组成部分；公司治理维度通常包括董事会独立性、信息透明度、具备长期激励性的高管薪酬政策、风险管理与合规、商业伦理等。

在中国，ESG 在借鉴国际经验的同时，也融入了具有本土化特色的元素，如“碳达峰、碳中和”双碳政策、乡村振兴、共同富裕、老龄化应对等。

共建“一带一路”倡议是我国推动全球经济合作与发展的重要战略，不仅关乎经济利益，更涉及 ESG 考量。实现保护环境、回馈社会、有效管理，有利于共建“一带一路”国家更好地共同迈向可持续发展的未来，这让中国企业在共建“一带一路”国家的 ESG 活动显得尤为重要。

共建“一带一路”中的中企 ESG 实践

在共建“一带一路”倡议实施过程中，中国企业将 ESG 各维度融入经营活动，在促进可持续发展方面取得了显著成效。

斯里兰卡拉格哈坎达灌溉项目是中国企业 ESG 成功实践的代表案例之一。该项目是斯里兰卡最大的水利枢纽工程，2012 年由中国水电建设集团国际工程有限公司承建，中国国家开发银行提供贷款支持。面对斯里兰卡政府融资难、融资需求迫切的问题，中国国家开发银行做好银政合作、银企合作，充分发挥其大额中长期贷款的优势，以市场化手段构建融资机制，积极推进项目开发评审，在半年内实现贷款承诺、合同签订和贷款发放，助力项目顺利建成。

该项目对改善斯里兰卡民生具有重要意义。第一，项目为斯里兰卡占总产量 24% 左右的水稻种植区提供灌溉用水，也是中部和东部省份重要的饮用水供应枢纽。第二，带动当地农业、渔业和电力产业的发展，为当地居民拓宽了就业渠道，增加了收入。第三，通过调节水资源，有效地改善生态环境，有利于斯里兰卡应对极端气候情况。这些成效也让项目入选由世界银行和联合国粮农组织联合发起的首届全球减贫案例征集活动最佳案例，为可持续融资项目提供了有益经验。

俄罗斯亚马尔液化天然气一体化项目也是可持续投资助力高质量共建“一带一路”的典型项目。该项目积极对接国际环保标准，每生产一吨液化天然气碳排放量仅为 0.26 吨，几乎达到全球同类液化天然气项目平均碳排放量的最低值 0.25 吨，为亚太地区提供了优质的清洁能源。项目按照国际标准，推行生物多样性保护计划，科学评估其对陆地和海洋生态系统的影响。项目也创造了良好的社会效益，配套建造港口、航道等基础设施，促进了当地的经济发展和民生改善。

此外，湖北民营企业人福医药在马里投资建厂，助力我国新版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走出去”，促进当地医药产业发展，缓解药品供需不均问题；中国出口信贷保险公司支持巴西光伏电站建设，让中国融资和中国制造开拓更广阔的市场，优化当地能源结构，创造就业机会。这些案例都体现了中国企业在共建“一带一路”中的 ESG 担当。

共建“一带一路”与 ESG 的未来

为拓展高质量共建“一带一路”共赢发展新空间，需综合各方力量，优化中国企业的 ESG 实践。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一带一路”建设促进中心助理研究员史巍娜认为，深入认知 ESG 理念和完善 ESG 评价体系是当前亟待解决的重点问题。她表示，在社会管理层面，可进一步统一我国企业 ESG 披露标准和 ESG 报告质量评价体系，增强对 ESG 的宣传力度；在企业层面，可将 ESG 纳入企业发展战略、加强相关培训，提升 ESG 在企业经营中的可见度。

中央广播电视总台财经节目中心发布的《“一带一路”ESG 行动报告》对共建“一带一路”中的中企 ESG 实践提出四方面展望。第一，持续高质量共建“一带一路”，助力谱写人类命运共同体新篇章。第二，完善 ESG 治理顶层设计，夯实企业治理根基。第三，全面深化产业、技术合作，加快推进数字“一带一路”建设。第四，强化属地管理责任，纵深推进多元文化共融发展。

共建“一带一路”是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的重大实践。推动 ESG 深度融入共建“一带一路”，有利于建设持久和平、普遍安全、共同繁荣、开放包容、清洁美丽的世界，让和平的薪火代代相传，让发展的动力源源不断，让文明的光芒熠熠生辉。

7、为高质量共建“一带一路”注入强劲动能

【来源】《云南日报》（2025-03-7）

【作者】胡晓蓉

【正文】3月4日清晨，一列中老铁路“澜湄快线”班列刚抵达昆明王家营西站，冷链集装箱就通过智能化装卸系统精准对接运输车辆，货车装满榴莲、香蕉后，迅速驶向水果批发

市场。与此同时，产自长三角地区的智能家电和云南的绿色食品正搭乘返程列车奔向老挝万象。

这种“双向奔赴”的场景，正是中老铁路赋能区域经济发展的一个缩影。自开通运营以来，中老铁路运输安全畅通，客货运输量质齐升，在深化人文交流、推动区域互联互通和促进经济发展方面取得了显著成效，为高质量共建“一带一路”注入了强劲动力。

人文交流更加密切

中老铁路沿线旅游资源丰富，串起了云南的昆明、玉溪、普洱、西双版纳和老挝的琅勃拉邦、万荣、万象等旅游名城，沿线超过560个旅游景点中有9处世界自然遗产与26处世界文化遗产。随着中老铁路沿线旅游热度持续攀升，搭乘中老铁路国际旅客列车成为了新的旅游风尚。

中国铁路昆明局国际旅游服务有限公司的中老铁路跨境游业务一经推出便受到了众多游客青睐。目前，云南已有超过100家旅游企业竞相推出老挝游产品，老挝万象的旅游酒店预订热潮持续高涨，充分彰显了中老铁路对旅游市场的强大拉动力。中老铁路自开通运营以来，累计开行旅客列车6.9万列，发送旅客超4860万人次，今年以来已累计发送旅客410万人次。

为满足日益增长的旅客出行需求，中老两国铁路部门精准施策，灵活调整运力，不断丰富客运产品线。中国段日均开行客车从8列增至最多86列，单日最多发送旅客9万人次。老挝段日均开行旅客列车由开通初期的4列增至最多16列，普速旅客列车单列扩编为10辆以上，单日最多发送旅客1.6万人次。在开行昆明南—万象间国际旅客列车的基础上，增开西双版纳—琅勃拉邦间国际旅客列车，目前已累计开行国际旅客列车1800多列，发送112个国家和地区的跨境旅客45万余人次。

在刚刚结束的2025年春运期间，中老铁路迎来了开通运营以来的运量最高峰，磨憨铁路口岸验放出入境游客达4.2万人次，同比增长49%。自中泰两国互免持普通护照人员签证协定生效以来，磨憨铁路口岸验放出入境泰国籍人员数量显著增长，累计验放超过1.5万人次，同比增长超86%，铁路沿线酒店入住率保持85%以上，实现了“朝赏勐腊热带雨林、暮游琅勃拉邦古城”的跨境生活圈，两国人民之间的交流交往日益密切。

互联互通更加顺畅

2月11日，满载货物的列车缓缓驶出腾俊国际陆港，沿着中老铁路穿越崇山峻岭，向着老挝万象疾驰而去。这趟列车的启程，标志着腾俊国际陆港中老铁路运量超过了10000标准箱。

自中老铁路开通以来，腾俊国际陆港依托这条黄金大通道推动中老泰三国的贸易流通。截至2月5日，腾俊国际陆港中老铁路跨境累计到发货物10916标准箱、8536柜，总重超过24万吨，业务覆盖范围持续拓展，辐射影响能力不断提升。“运量超过10000标准箱是腾俊国际陆港依托中老铁路、充分发挥多式联运跨境运输优势取得的成绩，凸显了腾俊国际陆港在促进区域互联互通、深化经贸合作中的战略价值。”云南腾晋物流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汤恒说。

随着中老两国在跨境园区、跨境产业、跨境金融等领域的合作不断深化，运输需求持续旺盛，铁路部门依托中老铁路开行定点、定时、定线、定车次的中老铁路“澜湄快线”国际货物列车，跨境货物运输已覆盖国内31个省（区、市）和老挝、泰国、越南、新加坡等19个国家和地区，有力推动了中老两国在经贸、文化等领域的全方位合作。

作为连接中国与南亚东南亚的重要纽带，中老铁路运量的持续增长，对中老两国及沿线国家的贸易发展起到了巨大的推动作用。来自海关的数据显示，2021年全年中国与老挝贸易额为43.5亿美元（约合人民币280亿元），2024年1—9月这一数据增长至60.74亿美元（约合人民币431.8亿元），增长速度远远超过了同期许多国家之间的贸易增长水平，

彰显出中老铁路在促进双边贸易方面的强大动力。

经济发展更具活力

一路通，百业兴。中老铁路对老挝乃至东盟国家的运输成本和物流效率产生显著影响。昆明经老挝至泰国的货运成本降低了 30%至 50%，老挝境内运输成本降低了 20%至 40%，物流效率大幅提升，有力促进了产业升级和沿线经济的新飞跃。目前，中老铁路跨境运输货物品类由开通初期的橡胶、化肥、百货等 10 多种扩展至电子、光伏、通信、汽车等 3000 余种，涵盖了农产品、工业品、日用品等多个领域，区域间贸易往来和经济合作活力倍增。

8、深化“一带一路”区域资源合作共赢

【来源】《中国黄金报》（2025-03-11）

【作者】许勇

【正文】在当前全球资源竞争加剧和地缘政治风险升级的大背景下，如何保障我国的战略资源安全成为紧迫问题。

今年全国两会期间，全国人大代表、铜陵有色金属集团控股有限公司总经理丁士启在接受《中国黄金报》特派两会记者采访时表示，为应对当前国际形势的挑战，可通过资金、技术等支持，帮助“一带一路”共建国家和地区加快资源开发进程，提升资源利用效率，促进当地经济发展，实现互利共赢，推动实现高水平共建“一带一路”。

丁士启指出，2023 年，全球固体矿产勘查投入同比下降 1.46%至 129.09 亿美元，草根勘查占比降至 23.38%，新矿发现量锐减。2023 年，全球新发现大型铜矿、金矿数量为零，导致跨国资源并购竞争加剧。与此同时，资源民族主义在全球范围内抬头。非洲国家如刚果（金）多次以“资源主权”为由，对中资企业发起矿业审查，南美国家如墨西哥、智利则推动锂矿国有化政策，进一步挤压外资空间。

我国是全球最大的矿产资源消费国，锂、钴、铜等新能源矿产对外依存度超过 70%，且进口高度集中于澳大利亚、智利等少数国家，供应链脆弱性显著。

在丁士启看来，传统并购模式效果并不显著，亟须创新合作路径。他介绍，加拿大、澳大利亚的初级矿业公司持有全球 75%的绿地项目资源，但两国政策收紧使中资并购难度陡增。此外，西方大型矿业巨头通过“并购+勘查”模式垄断优质资源，如近些年必和必拓、力拓并购绿地铜资源量，新增资源量较原有资源量增幅较大，进一步压缩中资企业参与空间。

不过，“一带一路”区域的部分国家和地区，如老挝、哈萨克斯坦、阿富汗，以及中亚五国等，拥有丰富的自然资源和能源禀赋。但由于资金、技术和开发能力的不足，这些资源未能得到有效开发和利用。

丁士启表示，这些国家和地区与中国有着良好的政治互信和经济合作基础，具备深化合作的潜力。但同时也有一些积极参与友好国家的资源勘查和开发的中国民营企业。由于缺乏科学系统的地质工作和风险控制理念，参与无序竞争，项目成功率低，有时扰乱了所在国矿业市场，影响了中资企业国际形象。

对于如何在境外获取资源，丁士启认为，可以借鉴日本境外资源开发的经验。

据了解，日本在资源勘探与开发中采取了“政府+企业+市场”的模式，即由政府政策层面进行引导和支持，企业参与并提供技术与资金，市场则通过实际的资源交易与合作带动项目的运作。丁士启表示，这种模式在国际矿业市场开发很有成效，值得借鉴。通过中国企业提供必要的技术、资金、设备，推动资源的合理开发，最终实现双方互利共赢。

为应对当前国际形势的挑战，推动中国企业与“一带一路”共建国家和地区在资源、能源领域的深度合作，降低地缘政治风险，确保中国资源能源供应的安全性，丁士启提出

了三方面建议。

一是从国家层面签订战略合作协议，建立长效合作机制。通过国家层面推动与共建“一带一路”国家和地区签订全面战略合作协议，明确在资源勘查、矿业开发、基础设施建设等方面的合作框架，确保双方在资源共享、技术合作、资金支持等方面实现长期稳定合作。同时，通过政府引导、企业参与的方式，整合国内各类资源，推动包括能源、矿产资源、交通、基础设施等多个领域的合作项目落地，帮助友好国家提升产业水平和开发能力。

二是由政府相关部门牵头，由行业协会或行业龙头企业负责实施，组织国内优秀的地质勘探和矿业开发公司，与“一带一路”国家和地区开展资源评估与勘查工作，依据市场条件，优先共享勘查成果，以确保开发成果的准确性和可行性。

三是以技术赋能与合规运营，提升企业品牌。中资企业应严守合规经营准则，尊重当地法规与文化。采用环保开采、冶炼技术，提高技术装备水平，提升所在国行业水平。积极履行社会责任，保护环境，促进社区发展。通过透明运营、公平交易，展现企业良好风貌，提升正面形象，实现可持续发展，为国际合作奠定坚实基础。

9、机遇与风险并存，中企参与共建“一带一路”如何稳舵前行？

【来源】《中国贸易报》（2025-03-13）

【作者】万泽玮，刘文字，王一鸣，段超群

【正文】共建“一带一路”倡议提出 12 年来，不少中企出海共建“一带一路”国家（以下简称“共建国家”）取得丰硕成果。未来，推动共建“一带一路”继续走深走实，更好地服务中国与共建国家的发展，将是中企出海的重要方向。

同时，中企出海共建国家风险仍存。2025 年，中企参与共建“一带一路”，需注意以下风险及其规避之策。

强化全流程管理应对合规风险

不少中企在共建国家的项目都曾面临不同类型的合规问题。亚马逊等国际电商平台曾多次关闭不合规的中国电商企业开设的店铺。

北京大成律师事务所律师车艳梅认为，中企出海需要解决的合规问题包括以下两类。一是既有行业的合规，包括企业对外投资的合规与国际贸易的合规。二是新技术、新业态的企业合规，如 ESG（环境、社会和治理）等。

车艳梅表示，既有行业的合规要求企业确保对外交易、经营活动以及国际贸易产品方面全流程、全方位合规，其中包括不少十分具体的领域，如知识产权、海外用工、债务管理、所在国行业准则和平台规则等。新技术、新业态的企业合规要求企业适应新出现的监管规则，实现全供应链的合规。

中企在共建国家的合规风险展现出新的发展趋势，主要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一是监管趋严以及国际化挑战。全球范围内，监管机构对金融机构的合规要求持续加强，特别是在反洗钱、制裁合规、税务合规等领域。例如，中国新修订的反洗钱法于 2025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进一步适应金融科技发展带来的新挑战。同时，国际局势的不确定性与潜在贸易摩擦也增加了跨境业务的合规难度。

二是合规管理与 ESG 融合。企业越来越注重将合规管理与 ESG 理念相结合。合规管理不仅要满足法规要求，还需与 ESG 标准对接，推动企业在可持续发展方面履行社会责任。

三是主动合规与数字化转型。金融机构的合规管理正从“被动监管遵循”向“主动合规治理”转变，从“局部合规管理”向“全面合规治理”转变。同时，数字化技术的应用成为合规管理的重要手段，例如通过云计算平台实现全面的风险管理和合规。

四是声誉风险与合规关联加深。在经济金融形势承压的环境下，数据网络安全事件、

非法集资等负面事件可能引发声誉风险，进而影响金融机构的合规形象和市场信任。

因此，企业解决在共建国家面临的合规风险涉及多个维度，很难一蹴而就。一方面，企业需要充分理解共建国家的法律、判例和监管措施；另一方面，企业还必须制定与国际法、国际规章对接的内部规章制度，在知识产权、绿色低碳、供应链等领域严格合规。此外，企业需准确把握海外合规发展新趋势，同时利用好法律手段，在双边和多边平台上积极维护自己的权益。

加强融资体系建设应对资金风险

资金风险也是中企出海共建国家需注意的因素之一。安永的一份报告提到，近年来大流行病和全球贸易摩擦等因素叠加，导致部分共建国家经济下滑趋势日益严峻，货币贬值和债务攀升的压力较大，可能从两个方面影响中企资金流。一是直接在资金流动性、融资和税收等领域产生影响。二是因中企合作伙伴出现信用违约、共建国家税收和投资政策变化等事件影响到中企项目。

共建“一带一路”框架下的资金风险来源以下四个方面。

一是宏观经济与市场波动影响。全球宏观经济因素如通货膨胀、供应链调整、地缘政治风险等对资金流动和资产配置产生深远影响。例如，美联储加息导致资金从高风险资产流向债券和现金，这种趋势在全球范围内普遍存在。

二是资本管理与流动性压力。随着《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的实施，银行业在资本管理方面面临更高的要求，需要优化治理架构和计量模型。同时，实体经济杠杆率高企和资产负债结构的弱化，增加了银行的流动性风险。

三是数字化与创新带来的风险。金融科技的发展既为资金管理带来效率提升，也增加了新的风险点，如网络安全风险和数据隐私保护问题。金融机构需要在数字化转型中平衡创新与风险管理。

四是行业竞争与盈利压力。银行系统整体面临盈利水平下滑的压力，资本要求提高和合规成本增加进一步压缩利润空间。这促使金融机构通过优化运营成本和提升风险管理能力来应对挑战。

应对资金风险，关键在于加强融资体系建设。中国社会科学院世界经济与政治研究所研究员徐奇渊认为，完善共建“一带一路”融资体系，可以在以下三个角度发力。

第一，从融资主体看，一些非洲或拉美国家跟传统宗主国的金融体系有密切的依赖关系，在这一条件下，中国可以借势在这些国家进行布局，或通过委托代理关系进行布局，或直接进行并购和布点。

第二，从融资项目看，基于全球价值链来考虑一个国家的项目运作，统筹规划产业发展和基础设施建设，并在此基础上进行打捆贷款，统合上下游产业和基础设施，分摊盈利水平，把不盈利的项目变成盈利的。

第三，从融资条件看，如果要实现融资机制的长久性、可持续性和稳定性，对东道国就要有一些配套的安排。

强化机制建设应对安全风险

共建“一带一路”国家的安全风险呈现出以下新趋势。

第一，网络安全风险迅速上升。在AI和信息技术飞速发展的当下，中企在海外基础设施建设、能源、通信等领域的项目，正面临着愈发凸显的网络攻击风险。境外黑客组织或敌对势力可能出于窃取商业机密、破坏关键设施等目的，发动网络攻击。同时，随着5G、物联网等新技术在项目中的应用，网络安全风险的范围和影响程度都在扩大，对企业的网络安全防护能力提出了更高要求。

第二，生态安全风险关注度提升。共建“一带一路”涉及众多基础设施建设和资源开发项目，生态安全风险逐渐受到重视。共建“一带一路”项目建设可能改变当地生态环境，

引发当地居民和环保组织的反对。同时，国际社会对可持续发展的关注度不断提高。未来，中企在项目规划、建设和运营过程中，需要更加注重生态保护，履行企业社会责任，以应对生态安全风险带来的挑战。

第三，供应链安全风险不确定性增加。全球供应链在疫情冲击、贸易保护主义抬头等因素影响下，稳定性受到挑战。此外，部分国家出于贸易保护主义目的，对关键物资和技术的出口进行限制，也会影响中企项目的顺利实施。未来，供应链安全风险的不确定性将持续存在，中企需要加强供应链的多元化和本土化建设，提升供应链韧性。

第四，共建国家内部挑战趋向复杂化。目前，基建项目占“一带一路”总投资的70%，但投资高、周期长、回报低，在世界经济复苏疲软、金融体系不稳定的背景下，部分共建“一带一路”国家原本就存在的结构性发展赤字问题恐将日益严重，对中企基建项目的支持力度将受影响。此外，部分国家内部存在央地矛盾、民族宗教冲突、地方利益竞争等问题，政治安全隐患多，影响该国政策稳定性，从而影响到共建“一带一路”建设。

中企如何应对这些安全风险？有分析人士认为，中企应对共建国家安全风险，应在以下四个方面发力。

首先，建立起风险评估机制。在实施海外项目前，将开展对当地的案例风险评估作为一项刚性要求，对所在国的政局情况、民族和宗教矛盾，以及社会治安等进行充分评估，并认真做好对各类安全风险动态信息的搜集、识别、分析和预判。

其次，积极融入当地社会。注意妥善处理与各党派、政府各部门以及社会各界的关系，尽力避免卷入当地存在的各种潜在的矛盾和利益冲突中。

第三，加大安保投入成本。根据不同情况，坚持“一国一策”“一项目一策”，切实提高人防、物防和技防水平。

第四，做好应对各类突发和极端事件的应急预案。在确保日常安全防范措施不放松的前提下，建立起统一指挥、分级处置的应急机制，对可能出现的社会动荡、政局变化以及群体性事件等做好有针对性、操作性强的预案。

提升跨文化管理能力应对社会文化风险

共建国家分布在多个大洲，在社会文化层面与中国有较大差异，而处理好与当地社会的关系，是中企项目顺利开展的重要基础。因此，中企参与共建“一带一路”需要注意应对社会文化风险。

中企面临的社会文化风险主要包括文化认同、文化信任、文化表达等。

文化认同指文化差异可能导致中企与当地社会之间产生误解和不信任。北京泽亨律师事务所律师张雪峰认为，应对文化认同问题，中企应加强跨文化培训，提高员工对当地文化的理解和尊重程度。同时，也可以通过举办文化交流活动，增进与当地民众的相互理解，减少文化冲突。

文化信任指中企在部分共建国家可能面临当地社会对其意图和行为的不信任。对此，中企应加强公共关系管理，积极与当地社区和媒体沟通，展示项目对当地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积极影响。

文化表达指中企的某些宣传策略可能导致当地社会的不理解。东华大学教授沈一兵认为，企业应加强文化敏感性培训，确保在广告宣传、企业形象设计等方面尊重当地文化习俗。

目前，文化风险呈现出一系列发展新趋势。一是文化认同风险加剧。共建国家文化多样性显著，相邻文化区域在交流过程中容易出现文化碰撞和误解，增加了文化认同的难度。部分文化同源的国家和地区，由于政治、经济体制差异，“一带一路”建设中的价值共识难以形成。

二是文化信任风险上升。在国际博弈中，部分国家可能因本国利益优先而违背国际合

作中的道德准则，导致“一带一路”项目中的道德信任危机。共建国家社会制度和政治体系的差异，使得“一带一路”倡议在制度保障上存在不足。

三是文化表达风险增加。共建国家文化多样性丰富，但文化表达方式的差异容易导致误解和冲突，增加了文化表达风险。

此外，中企参与共建“一带一路”也可能面临政治风险。部分共建国家政治局势动荡等可能影响中企项目持续建设，地缘政治压力对共建“一带一路”造成的影响不容小觑。

张雪峰认为，中企投资共建国家项目时需要做全面的政治风险评估，通过购买政治风险保险、实时监测国际和国别政治经济变动等，严控政治风险的可能影响，做好应急预案。

学 术 前 沿

一、智库报告

1、“一带一路”沿线省份新质生产力发展水平评价及提升路径探析

【来 源】《金融与经济》（2025 年第 1 期）

【作 者】苏鹏，金超

【关键词】新质生产力；“一带一路”；AHP-TOPSIS 综合评价；耦合协调度；障碍因子

【摘 要】基于新质生产力的提出背景与理论内涵构建相应评价体系，利用 2012—2023 年省际面板数据测度得出“一带一路”沿线省份的新质生产力水平，在分析其时空变化特征后，分别从微观障碍因子和宏观系统协调的角度探析“一带一路”沿线省份新质生产力水平的发展制约情况及相应提升路径。研究发现，中国“一带一路”沿线省份新质生产力水平在 2012—2023 年持续增长，但省份间发展水平呈梯度分布特征，且省份排名变化程度较小，存在层级固化倾向。分层级障碍分析结果显示，各省份普遍存在的末端障碍因子是 R&D 人员全时当量、机器人安装密度和企业数字化水平，且随新质生产力水平的提升，各省份主要障碍因子会出现阶段性变化。耦合协调结果显示，新质生产力水平与系统协调水平之间关联性较强，但部分新质生产力水平落后省份仍可以持续提升其系统间协调发展水平。

2、“一带一路”倡议对中国制造业创新能力提升的影响研究

【来 源】《科技创业月刊》（2025 年第 1 期）

【作 者】刘璇

【关键词】“一带一路”倡议；制造业创新；双重差分法；创新激励；区域创新生态系统

【摘 要】“一带一路”倡议自 2013 年提出以来，对全球经济格局产生了深远影响，尤其在促进中国制造业创新能力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基于 2008—2021 年制造业上市公司数据，采用双重差分法，探讨了“一带一路”倡议对中国制造业企业创新能力的影响。研究结果表明，“一带一路”倡议显著提升了制造业企业的创新能力，特别是在国有企业和东部地区企业中效果显著；“一带一路”倡议不仅促进了企业创新，还推动了区域创新能力均衡发展，加强了国际合作与全球创新网络的融入。最后提出针对性的政策建议，旨在通过深化创新激励、优化区域创新动力的均衡配置和进一步增强制造业企业的国际联系，激发制造业创新活力，以促进制造业的可持续发展。研究为理解“一带一路”倡议如何影响中国制造业创新提供了新的视角，并为相关政策制定提供了参考。

3、“一带一路”倡议下进出口贸易的机遇与挑战

【来源】《中国商论》（2025 年第 2 期）

【作者】李欣怡，关海玲

【关键词】“一带一路”倡议；进出口贸易；市场拓展；跨境物流；绿色贸易

【摘要】本文聚焦于“一带一路”倡议下进出口贸易的经济层面，分析了“一带一路”倡议为沿线国家带来的市场拓展、基础设施互联互通、资源互补与优化配置以及技术创新与产业升级等机遇。同时，也指出了市场竞争加剧、跨境物流与供应链管理以及环境保护与可持续发展等方面面临的挑战。据此，本文提出提升企业竞争力、优化跨境物流与供应链管理，以及推动绿色贸易发展等策略与建议。旨在通过加强合作与应对挑战，共同推动“一带一路”倡议下进出口贸易的健康发展，实现沿线国家的共同繁荣与发展。

4、粤港澳大湾区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的经济关联

【来源】《经济地理》（2025 年第 1 期）

【作者】毛艳华，张超，钟世川

【关键词】粤港澳大湾区“；一带一路”；经济关联；贸易开放度；社会网络分析；网络中心性

【摘要】文章基于 2002—2019 年粤港澳大湾区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的进出口数据，利用社会网络分析法分析了其经济关联网络的结构特征和影响因素。结果表明：(1) 整体上粤港澳大湾区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组成的网络密度不断增强，等级属性弱化，网络结构日益稳定。(2) 粤港澳大湾区的网络中心性均不断上升，且广东和香港的上升幅度明显高于澳门。(3) 进一步对网络成员中心性的影响因素进行分析发现，经济规模、贸易开放程度、研发投入、人力资本、金融发展水平对中心性具有显著的正向促进作用；而对广东、香港所在的核心层来说，经济规模、贸易开放程度和研发支出是中心性的主要影响因素。因此，为促进粤港澳大湾区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的经济联动发展，粤港澳大湾区应进一步扩大对外开放，促进要素自由流动，注重科技研发，加快建设市场化、国际化、法治化的营商环境。

5、数字经济对绿色低碳发展的影响研究——基于我国“一带一路”沿线省份的实证分析

【来源】《经营与管理》（2025 年第 1 期）

【作者】边靓，沈文昕

【关键词】数字经济；绿色低碳发展；双固定效应模型；中介效应模型；空间溢出效应

【摘要】以我国“一带一路”沿线 17 个省份为研究对象，构建数字经济与绿色低碳发展测度指标体系，采用熵值法对 2011—2021 年间二者的发展水平进行测度，借助双固定效应模型、中介效应模型和空间杜宾模型深入分析数字经济对绿色低碳发展的影响效应。研究表明：数字经济对绿色低碳发展具有直接促进作用，但这种促进作用存在区域异质性，具体表现为对东北、沿海区域的作用显著，而对西南、西北区域影响相对有限；数字经济可以通过提高信息技术水平，优化能源结构，强化环境规制来促进绿色低碳发展；数字经济能显著推动本地绿色低碳发展，但对邻近地区的绿色低碳发展可能呈现抑制效应。

6、“一带一路”区域能源合作中的影响因素及应对策略解析

【来源】《中国战略新兴产业》（2025 年第 5 期）

【作者】闫相霖，李妍和

【关键词】“一带一路”；区域能源合作；影响因素

【摘要】作为世界上的大规模经济体，中国在经济快速发展的同时，能源的耗损问题也日益受到关注。大量的能源消耗不仅可能导致能源短缺，还会加剧国际能源市场的供需矛盾，进而使能源安全问题成为各界关注的焦点。本文在“一带一路”倡议的背景下，探讨区域能源合作面临的影响因素与应对策略。从中亚和非洲两个地区着手探讨“一带一路”区域能源合作现状，明确能源合作开展已经取得了显著成果。介绍俄罗斯、印度可能会对“一带一路”区域能源合作存在的影响，并提出了加深中俄在能源领域的战略合作、开发中印能源的共同利益点的应对策略，以期能够为今后能源合作战略部署提供参考。

7、面向“一带一路”企业技术标准联盟治理组态研究——基于“共商共建共享”理念

【来源】《科学学与科学技术管理》（2025 年第 2 期）

【作者】周青，高延孝，杨伟

【关键词】“一带一路”倡议；技术标准联盟；共商共建共享；治理组态；fsQCA

【摘要】面向“一带一路”企业技术标准联盟的高绩效对中国企业技术标准高质量“走出去”具有重要作用。然而，面向“一带一路”企业技术标准联盟具有非常复杂的伙伴结构和面临着相当不稳定的外部环境，建立有效的联盟治理方式就成为了保障联盟绩效的关键问题。选择 40 个具有典型代表性的联盟作为研究对象，以联盟绩效为治理目标，采用 fsQCA 方法分析“共商共建共享”治理理念下联盟治理方式影响联盟绩效的因果复杂机制以及治理方式、经济环境以及项目存续时间的互动关系。结果表明，“共建共享”型联盟治理和“共商共享”型联盟治理是面向“一带一路”企业技术标准联盟治理的两种主要方式。结合实践案例，进一步分析联盟主要治理方式的基本组态对联盟绩效的作用机制，厘清了它们之间的内在逻辑关系。

8、“一带一路”倡议下中国与塞尔维亚贸易合作研究

【来源】《北方经贸》（2025 年第 2 期）

【作者】李涛，吕晓如

【关键词】“一带一路”；中国；塞尔维亚；贸易合作

【摘要】塞尔维亚作为巴尔干地区的重要国家，处于欧洲市场和巴尔干地区的交会点，对于推动“一带一路”倡议的实施具有重要意义。中国借助“一带一路”，坚持“共商共建共享”的原则，主动走出去，与塞尔维亚建立起全面战略伙伴关系，中塞合作已成为中国与中东欧各国合作的样板和典范，是当代世界大国对外利益观的积极实践。中国和塞尔维亚经贸合作在“一带一路”框架下经历了从无到有、从小到大的过程，目前中塞经贸正处在一个高速发展时期。本文基于《中塞自贸协定》的签订，在“一带一路”框架下，深入剖析中塞经贸合作的现状和发展机会，并在此基础上，提出促进中塞经贸合作的具体途径，促进双边经贸合作迈上新台阶。

9、黑龙江省与俄远东地区经贸合作提质升级策略——在“一带一路”倡议背景下

【来源】《北方经贸》（2025 年第 2 期）

【作者】倪楹楹，杨笛，潘雨洁，王琛，孟令玮

【关键词】黑龙江省；俄远东地区；经贸合作；提质升级

【摘要】2013 年，习近平主席提出“一带一路”倡议，这为推动黑龙江与俄罗斯远东合作提供了机遇。十年间，黑龙江对俄经贸取得了显著成效，贸易规模持续增长、跨境电商蓬勃发展、农业合作日益紧密、能源合作走深走实，跨境基础设施实现多点突破；但合作中也存在着诸如贸易政策多变、贸易结构单一以及俄乌冲突下对俄贸易风险增加等问题的挑战。据此，提出了双方持续优化营商环境、大力创新对俄贸易方式，以及防范对外贸易风险等政策性建议。

10、“一带一路”沿线数字产品贸易偏好网络的内生演化机制研究

【来源】《世界地理研究》（2025 年第 2 期）

【作者】陈光达，贺胜兵，周华蓉

【关键词】“一带一路”倡议；数字产品；显示性贸易偏好指数；网络社群；演化机制

【摘要】区域数字产品贸易合作是建设“数字丝绸之路”和实现“一带一路”倡议高质量发展的重要途径。本文从社会网络视角出发，探讨了“一带一路”沿线数字产品贸易偏好网络的内生演化机制。研究表明：“一带一路”沿线数字产品贸易偏好网络呈现“中心-边缘”结构；东亚社群和西亚东欧社群在网络中扮演双向溢出角色，非洲南亚社群和拉丁美洲社群在网络中扮演净受益角色；中国在网络中的地位不断提升，各项中心性指标排名均有大幅提升，网络位置由边缘向核心圈移动。时间随机指数图模型（TERGM）估计结果表明，贸易偏好网络具有互惠效应、等级效应、时间依赖效应，网络受内生结构因素与外生因素共同影响。随机行动者模型（SAOM）结果显示，内生机制对贸易偏好网络的演化十分重要。

11、“一带一路”倡议对沿线国家政府债务的影响研究

【来源】《数学的实践与认识》（2025 年第 2 期）

【作者】付韶军，陈思佳

【关键词】“一带一路”倡议；债务陷阱；双重差分模型；发展效应

【摘要】驳斥“债务陷阱论”以正视听，采用 2005-2017 年度数据构建了双重差分模型进行因果识别检验，探究“一带一路”倡议的提出究竟对沿线国家的政府债务情况存在何种影响，研究发现：“一带一路”倡议的实施对沿线国家存在债务削减效应，有助于缓解沿线国家的政府债务压力。“一带一路”倡议还降低了来自中国的问题投资项目数量，提升了沿线国家就业水平，扩大了沿线国家税收规模，增强了沿线国家的债务偿还能力，对沿线国家存在发展效应。为促进“一带一路”倡议的健康、可持续和高质量发展，我们应该采取以下措施：1) 不断强化债务风险预警机制建设有效防范可能形成的债务风险；2) 官产学研多方共同协作，关于“一带一路”倡议积极开展对外宣传和舆论引导；3) 大力拓展第三方市场合作，减少“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对于合作的疑虑。

12、共建“一带一路”国家农业科技创新效率测度与国际比较

【来源】《统计与决策》（2025 年第 4 期）

【作者】邓灿辉

【关键词】共建“一带一路”国家；农业科技创新；创新效率；DEA 模型

【摘要】以科技创新驱动农业高质量发展，基础在于创新投入，关键是要提高创新效率。

文章从静态和动态两个维度,分别运用超效率DEA模型和DEA-Malmquist指数模型对2009—2019年120个共建“一带一路”国家的农业科技创新效率进行全面评价,深入剖析共建“一带一路”国家农业科技创新效率的演变规律及其变动原因。结果表明:共建“一带一路”国家农业科技创新综合效率整体较低,且各国间的差异较大,呈现“阶梯式”分布特征;中国的农业科技创新综合效率表现突出,显著领先于其他共建“一带一路”国家;共建“一带一路”国家农业科技创新全要素生产率呈现“增长—下降—增长”的交替变化趋势,整体上的增长得益于技术进步和技术效率双轮驱动发挥了作用。

13、“一带一路”与中国内陆城市外交:新精神、新动力、新战略

【来源】《云南社会科学》(2025年第2期)

【作者】马千里

【关键词】“一带一路”;城市外交;城市命运共同体;内陆城市

【摘要】考察陆海经济新时代“一带一路”与中国内陆城市外交的内在关系,有助于后者在新发展阶段深化对外交往走深走实,并可为世界内陆城市外交提供中国经验。共建“一带一路”为作为城市外交前提基础的城市精神植入了“和谐共生”新理念导向,并从经济社会文化发展和国际化水平提升等中国内陆城市的自我利益、中国内陆城市所代表的中国特色大国外交国家利益和全球治理国际利益层面,为中国内陆城市外交提供了新动力。中国内陆城市应基于连通东亚经济圈与欧洲经济圈的区位优势制定城市外交新战略。即以蕴含融合内陆城市自身自古以来对外交往历程中形成的城市精神价值,并同“和谐共生”新理念于一体的新城市精神为灵魂,优化城市外交运行机制;以新动力为价值标准,统筹平衡自身城市目标、机会空间和资源约束,确立新战略目标;在开拓思想外交和公民外交等城市外交形态新类型基础上,灵活、综合运用多种城市外交形态,服务于切合自身的战略次序与方针。

14、旅游业效率与城镇化耦合协调度的时空演变及障碍因素分析

——以“一带一路”核心段为例

【来源】《干旱区地理》(2025年第3期)

【作者】王生霞,李茂兰,刘芮廷

【关键词】旅游业效率;城镇化;耦合协调;时空演变;障碍因素

【摘要】旅游业与城镇化相互影响日益显著,其耦合协调对提升区域旅游经济高质量发展至关重要。基于旅游业效率与城镇化的耦合作用机理,运用Super-SBM模型、熵值法、耦合协调度及障碍度模型探讨了2000—2022年“一带一路”核心段(陕西、甘肃、青海、宁夏、新疆和内蒙古6省区)旅游业效率与城镇化耦合协调的时空演变特征及障碍因素。结果表明:(1)6省区旅游业效率均值为0.73,整体处于较低水平;城镇化水平整体稳定增长,省际差异明显。(2)6省区旅游业效率与城镇化耦合协调度由濒临失调趋向初级协调,空间上东南高、西北低,重心呈“东南—东北—西南”偏移,东南部地区集聚逐渐增强。(3)制约旅游业效率与城镇化耦合协调度的关键障碍因子为旅游总收入、旅游总人次、邮电业务总量、普通高等学校在校人数及旅游业从业人员。研究结果为区域旅游业与城镇化高质量协同发展提供了科学依据。

15、“一带一路”倡议是否提升了沿线国家服务业GVC分工地位?

【来源】《国际商务研究》（2025 年第 2 期）

【作者】张海玲，邓静怡

【关键词】“一带一路”倡议；“一带一路”沿线国家；服务业；全球价值链分工地位

【摘要】提升“一带一路”沿线国家服务业全球价值链分工地位，是高质量共建“一带一路”的内容。本文基于 2007~2020 年 ADB-MRIO 和 UIBE GVC Indicators 数据库数据，使用多期 DID 方法实证检验了“一带一路”倡议的实施对沿线国家服务业全球价值链分工地位的影响。结果表明，“一带一路”建设显著提升了沿线国家服务业全球价值链分工地位，一系列稳健性检验均支持这一结论；异质性分析显示，倡议的实施对生产性服务业、流通性服务业、社会服务业以及发展中国家、非东盟国家、远邻国家全球价值链分工地位的提升作用更显著；机制检验表明，“一带一路”倡议通过增加双向直接投资以及改善基础设施水平提升了沿线国家服务业全球价值链分工地位。

16、“一带一路”倡议下东北区域经济高质量发展研究

【来源】《边疆经济与文化》（2025 年第 3 期）

【作者】高承龙，张思蕊

【关键词】“一带一路”；中蒙俄经济走廊；东北全面振兴战略；高质量发展；区域经济

【摘要】“一带一路”倡议推动中国式现代化进程，与区域经济内在的高质量发展需求相协调，东北地区区位优势独特，有建设现代产业体系的良好工业基础和产业链条，进一步发挥东北的战略支撑作用对国家整体规划有重要作用。基于此，从东北地区经济发展的历史基础与现实情况入手，分析“一带一路”倡议、中蒙俄经济走廊建设与东北全面振兴战略，加快东北区域经济发展，深入探讨高质量发展给东北地区带来的实际经济效益，最后针对东北区域经济发展提出合理性、可行性建议。

17、中国海外园区助推“一带一路”高质量发展的实现路径研究

【来源】《世界地理研究》（2025 年第 3 期）

【作者】王淑芳，杨鹏，胡浩，富宁宁

【关键词】中国海外园区；“一带一路”；高质量发展；实现路径

【摘要】海外园区作为中国企业抱团“走出去”的重要平台，是中国参与国际产能合作和全球价值链分工的重要一环。本文构建了海外园区助推“一带一路”高质量发展的理论框架，并从联通、对接、聚焦三个维度解析海外园区助推“一带一路”实现高联通、高供给和高水平的发展路径。主要结论如下：①联通路径可促进“一带一路”高联通发展，应从加强基础设施建设、完善融资手段、优化中欧班列、健全对外法律和加强境内外人文交流等方面提升联通水平；②对接路径可促进“一带一路”高供给发展，应从多尺度的战略对接、内外联动的产业对接和共研共享的技术对接等方面增强供给；③聚焦路径可促进“一带一路”高水平发展，应从精选入驻企业，强调园区的精细化管理，关注园区专业化建设、绿色化发展和数字化创新等方面提升发展水平。

二、政治法律

1、“一带一路”背景下中国海外铁路项目建设的风险分析——基于制度距离的视角

【来源】《开发研究》（2025 年第 1 期）

【作者】黄岩，戴小轶，李丽萍

【关键词】一带一路；铁路项目；制度距离；价值差异；风险分析

【摘要】基础设施联通是“一带一路”的“五通”发展目标之一。由于制度距离的阻碍，中国企业在海外的一些铁路建设项目容易出现进度缓慢、半途终止等问题。梳理中国企业2013—2022年以来在海外签约或者动工的铁路项目建设数据和信息，挖掘行业报告和新闻报道内容，分析制度距离作用下中国海外铁路建设面临的风险，并针对现有风险提出建议。研究发现，规则性制度距离导致双方法律政策不相通，铁路项目违约风险提升；不稳定的东道国政治系统威胁企业的员工安全和财产安全。在规范性制度距离的影响下，东道国居民对“一带一路”等中国政策了解不足，且个人主义的劳工价值观与中国企业集体主义文化不符，引发劳工不满。同时，认知性制度距离使中外认知体系差异显著，东道国专家对中国标准不熟悉，增加了协商难度；劳工技能水平较低，缺乏铁路运营与管理人才。中国政府和企业应加强与东道国的政策沟通，完善风险管理体系；尊重当地文化，保持良好的劳工沟通，承担社会责任；进行技术转移与知识共享，为劳工提供技术培训机会。

2、“一带一路”背景下企业跨境用工的法律制度问题研究

【来源】《黑河学院学报》（2025 年第 1 期）

【作者】李雪菁，梁璐

【关键词】“一带一路”；跨境用工；劳动法；法律制度

【摘要】为响应国家“一带一路”倡议，广西、云南等省与东盟国家接壤的边疆区域为“一带一路”沿线国家输出了大量劳动力，也提供了许多就业机会，当今海外务工及中资企业海外雇佣已成为“一带一路”倡议背景下的热议话题。然而，在《涉外民事关系法律适用法》中，关于跨境用工关系的定性、识别，以及具体冲突规范适用与劳动者权益保护原则、当事人意思自治原则均存在矛盾，需进一步结合我国劳动法立法宗旨以及相关案例予以厘清。针对跨境用工中重要的法律问题，即跨境劳务合作制度中的处罚和遣返制度不明确，《法律适用法》第四十三条是否可适用于广义用工关系，《法律适用法》中的强制性规定适用无明确范围等问题，需提出相应完善措施。

3、共建“一带一路”合资合作项目面临的风险及管理路径

【来源】《投资与合作》（2025 年第 1 期）

【作者】任姗姗

【关键词】共建“一带一路”；合资合作项目；风险管理

【摘要】共建“一带一路”合资合作项目提出以来，在全球范围内产生了深远影响，特别是在促进共建国家经济合作与发展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但是，合资合作项目在实施过程中面临着诸多风险，包括政治风险、经济风险、法律风险和文化风险等。文章介绍共建“一带一路”面临的风险，探讨这些风险的影响，提出有效的管理路径，旨在为共建“一带一路”合资合作项目提供科学、系统的风险管理指导，提高成功率，进一步推动共建“一带一路”的深入实施。

4、“一带一路”背景下中药在我国与东盟国家注册制度对比研究

【来源】《中草药》（2025 年第 3 期）

【作者】王琼，张万良，周立红，郭奕涵，李俊明，胡泽萍，高敬，赵颖，何毅

【关键词】中药；东盟；通用技术文件；注册申请程序；技术要求对比

【摘要】中医药作为我国独特的健康资源，在中国与东盟国家的交流往来中占主要地位，是“一带一路”倡议重要的文化载体。鉴于中药产品在东盟医药产品出口份额中占比较低，同时东盟国家对中医药的需求呈上升趋势，通过实现中药产品在东盟国家的注册可以助力中医药企业“走出去”。对我国和东盟（选取马来西亚、泰国、新加坡、印度尼西亚、越南5个国家）中药注册申请通用文件和申请程序进行总结和对比，旨在为“一带一路”倡议指引下中药产品的东盟注册提供参考，促进中医药走向世界，推动中医药海外创新发展。

5、可再生能源投资仲裁中的理性投资者标准研究

——兼论“一带一路”背景下对中国可再生能源投资者的启示

【来源】《武大国际法评论》（2025年第1期）

【作者】徐子怡

【关键词】理性投资者；投资仲裁；可再生能源；“一带一路”

【摘要】理性投资者标准已经成为可再生能源跨国投资仲裁中仲裁庭对于跨国投资者的实质性要求。其设立目的主要在于限制公平公正待遇条款下合理期待适用范围的扩张，并在此基础上平衡东道国规制权与投资者利益。通过判例实证研究可以发现，随着仲裁实践的发展，理性投资者标准的内涵逐渐清晰，并形成了客观标准与主观标准，分别适用于投资者尽职调查的形式和对投资信息的认识。在我国着力推进“一带一路”可再生能源投资的背景下，厘清理性投资者标准的意义在于，以仲裁实践为指引，帮助中国投资者在“一带一路”可再生能源产业投资的过程中，通过对尽职调查的完善和投资信息的认识，理性地对东道国投资环境作出有效判断，保护自身的合法权益。

6、“一带一路”背景下对外承包工程的劳务风险研究

【来源】《中国价格监管与反垄断》（2025年第2期）

【作者】王前程

【关键词】“一带一路”倡议；对外承包工程；出海企业；劳务风险规制

【摘要】“一带一路”倡议下，中国对外承包工程企业在海外市场成果丰硕，但劳务风险问题突出。文章首先指出，“一带一路”背景下对外承包工程中劳务风险与国内劳务风险相比更为隐蔽和复杂。接着，分析劳务风险来源，包括劳工配额增加运营成本、劳动待遇引发用工负担、企业工会带来风险以及工作环境与安全等方面风险。随后，提出一系列风险控制措施，旨在帮助中方企业构建风险管理体系，应对劳务风险，推动“一带一路”对外承包工程高质量发展。

7、国际多边经济合作与推进高质量共建“一带一路”研究

【来源】《学习与探索》（2025年第2期）

【作者】陈曦

【关键词】多边经济合作；小多边；“一带一路”

【摘要】二战后，全球经贸联系日益密切，国际多边经济合作大体经历了初建、大调整、大发展和大变革等四个演进历程。从推进方式看，主要采取了创设正式的国际经济组织、签订区域性贸易经济协定、建立论坛性的组织机构、提出具有排他性的倡议等四种模式。从实施效果看，第一种和第二种对实质性推进国际经济合作的效果最好，也最有影响力；

第三种效果次之；第四种目前效果不佳。从演进趋势看，近年来欧美等国通过“小多边”形式推进国际多边经济合作的趋势愈发明显，对我国的影响不容忽视。鉴于此，我们应深刻理解国际多边经济合作动态演进的必然性，科学把握共建“一带一路”多边合作的本质，突出共建“一带一路”与发达国家推进国际多边合作的三大差异，努力推动共建“一带一路”进入高质量发展的新阶段。

8、“一带一路”背景下茶叶贸易中的金融服务壁垒及法律对策研究

【来源】《福建茶叶》（2025 年第 2 期）

【作者】谢欣岑，高子舒

【关键词】“一带一路”；茶叶贸易；金融壁垒；法律对策

【摘要】随着全球经济一体化进程的加速，“一带一路”倡议作为我国对外开放的重要举措，对世界经济格局产生了深远的影响。其中，茶叶贸易在“一带一路”沿线国家面临融资限制、汇率波动等金融服务壁垒，严重制约了茶叶市场的正常发展和国际贸易的扩张。鉴于此，本文就“一带一路”背景下茶叶贸易中的金融服务壁垒及法律对策进行了深入探讨，旨在通过对现有法律框架的分析与改进，提出切实可行的法律对策和改革建议，以期望为茶叶贸易提供更为顺畅的金融服务环境，促进其市场的全球化进程。

9、共建“一带一路”的经济外交系统耦合——基于开放复杂巨系统的分析

【来源】《东北亚论坛》（2025 年第 2 期）

【作者】张晗，赵磊

【关键词】一带一路；经济外交；系统论；开放复杂巨系统；系统耦合

【摘要】共建“一带一路”十多年来取得历史性成就，实现了共建国家在经济上共同发展、合作共赢，促进了共建国家在政治上增进互信、凝聚共识。基于钱学森的开放复杂巨系统理论，剖析经济系统、外交系统及二者之间系统耦合的运作机制，有利于夯实“一带一路”的学理支撑。结合案例分析可以看出，共建“一带一路”推动了经济外交的系统耦合，涵盖系统内耦合和系统间耦合。其中，非线性传导机制下，经济合作产生的连锁反应推动了外交关系的多层次发展；正反馈机制下，外交行为增强了经济合作的稳定性与可靠性；适应与演化机制下，共建“一带一路”逐步构建以制度保障为基础的系统生态，推动形成国家间互相协同、自发合作的自组织结构。未来，仍需以统筹推进、协同发展的理念深化经济外交的系统内耦合和系统间耦合，助力高质量共建“一带一路”行稳致远。

10、高质量共建“一带一路”：非传统安全风险及其治理

【来源】《中国应急管理科学》（2025 年第 2 期）

【作者】谢贵平，杨子涵

【关键词】“一带一路”；高质量共建；非传统安全风险；全球治理；人类命运共同体

【摘要】“一带一路”倡议与中国“两个一百年”的奋斗目标相契合，肩负着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中国梦的未来担当，为中国进一步深化改革开放提供了重要机遇，给沿线发展中国家带着诸多的发展机遇，也给发达国家带来巨大的商业机会，是中国式和合共建与互利共赢的国际创新性实践。本文系统分析了高质量共建“一带一路”所面临的非传统安全风险挑战及其治理的方略路径。在风险挑战方面，“一带一路”建设面临他国针对性的战略对冲与消解及破坏、国际恐怖主义袭击、大国地缘政治博弈等诸多非传统安全风险。

对此,为更好维护国家主权、安全、发展,助推高质量共建“一带一路”和海外“平安中国”建设,我国需从全球发展与全球安全治理视角针对共建“一带一路”面临的非传统安全风险进行分析研判和科学评估,并探究加强中国海外利益保护、和合共建人类命运共同体的方略与路径。

11、“一带一路”视角下中国共产党与马来西亚华人政党党际交往研究

【来源】《广西社会科学》(2025 年第 2 期)

【作者】余科杰,李阳

【关键词】“一带一路”;党际交往;中国共产党;马来西亚;华人政党;马华公会;民主行动党

【摘要】“一带一路”倡议提出后,马来西亚华人政党积极回应,成为推动“一带一路”合作的有力推手。马来西亚华人公会作为马来西亚执政联盟成员中的华人政党,通过与中国共产党建立机制化和频繁的多层次交往,在治党治国和干部培训方面进行交流合作,举办中国—马来西亚工商界对话会,促进中马教育人文领域交流合作,在重大国际问题和热点问题上加强与中国的合作配合,推动与中国共产党党际关系高水平发展。2018 年马来西亚民主行动党获得执政地位后,迅速改变对“一带一路”的质疑态度,在“一带一路”框架下,围绕经贸投资、基础设施、人文交流等“硬联通”“软联通”进行交流,提供服务,促进项目落地,推动与中国共产党党际交往高水平高质量发展。进一步发展中国共产党同马来西亚华人政党关系,促进中马“一带一路”合作高质量发展,必须准确把握华人政党在马来西亚的政治地位和华人政党总体上相互竞争的特点,以及在与马来族政党博弈竞争中处于被联合的政治生态;在中马国家关系、中马政党关系的全视域下加强同华人政党的交往,始终坚持以党际关系促进国家关系;按照党际关系原则,既不干涉华人政党与其他族群政党关系,也不干涉华人政党之间事务;以同华人政党的关系带动同其他族群政党的关系;充分发挥华人政党的主动性和文化优势,探索政党外交、公共外交、民间外交多渠道途径,推动共建“一带一路”高质量发展。

12、“一带一路”背景下中国—东盟合作机制深化研究

【来源】《广西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25 年第 1 期)

【作者】范祚军,吴传榕

【关键词】“一带一路”;中国—东盟;合作机制;双重差分模型

【摘要】在“一带一路”倡议的框架下,中国—东盟合作机制不断深化,其中的主要作用渠道为基础设施建设、投资合作和政策协调。中国—东盟合作机制的深化不仅促进了区域内经济的共同发展,还推动了两者在社会文化和政治层面的互信与协作。此外,东盟国家与中国之间的共生度以及环境约束对合作机制的深化具有重要的正向调节作用。因此,应通过推进区域内的多边基础设施互联互通,建立绿色合作标准,深化第三方市场合作以及加强人文交流等措施,持续促进“一带一路”倡议的有效实施,从而实现区域经济的共赢发展。

三、经贸金融

1、“一带一路”沿线国家铁路投资风险综合评价研究

【来源】《工业技术经济》（2025 年第 2 期）

【作者】向鹏成，刘思佳，段旭

【关键词】“一带一路”；铁路投资风险；风险评估；“纵横向”拉开档次法；熵权法；时间权重；空间自相关；区域差异

【摘要】铁路“走出去”在“一带一路”倡议实施过程中具有重要战略意义，但“一带一路”沿线国家投资环境复杂多样。为研究“一带一路”沿线国家的铁路投资风险，本文首先从政治、社会、经济、建设环境、对华关系 5 个维度构建“一带一路”沿线国家铁路投资风险评价指标体系，并通过“纵横向”拉开档次法和熵权法对其进行主客观赋权；进而，从时间和空间两个维度揭示“一带一路”沿线 81 个国家(地区)在 2010~2022 年内铁路投资风险的动态变化特征。研究发现：从时间维度来看，2010~2018 年“一带一路”沿线国家铁路投资风险呈降低趋势，而 2019~2022 年呈上升趋势。从空间维度来看，各地区铁路投资风险存在较大的洲际差异，各洲风险由高到低依次为非洲、拉丁美洲、亚洲、欧洲、大洋洲；此外，“一带一路”沿线国家铁路投资风险存在空间聚集现象。本文研究结论为“走出去”企业对“一带一路”沿线国家进行铁路投资提供风险管理决策参考。

2、“一带一路”倡议下云南省农产品贸易现状及提升路径研究

【来源】《黑龙江粮食》（2025 年第 1 期）

【作者】高蕊

【关键词】云南省；“一带一路”；农产品贸易

【摘要】经贸合作对推动建设高质量“一带一路”有着重要意义。自“一带一路”倡议提出以来，云南省农产品贸易发展优势凸显，贸易市场逐渐扩大且农产品贸易比重趋于稳定。但农产品贸易额在全国排名并不突出，且存在着产品国际竞争力不足、农业生产专业化程度低、数字人才缺失等问题。因此，本文以云南省为研究对象，分析其农产品贸易在“一带一路”背景下的发展现状及提升路径，以期为提高云南省农产品国际竞争力，促进农产品贸易发展提出相关建议。

3、人民币与“一带一路”国家货币汇率的波动溢出效应研究

【来源】《中国商论》（2025 年第 2 期）

【作者】杨欣达，高云龙，王锐玲

【关键词】外汇市场；结构突变；风险溢出；溢出指数；“一带一路”

【摘要】“一带一路”倡议提出十年来，促进了区域经济合作和金融一体化，在此背景下衡量汇率市场的波动溢出效应变得至关重要。本文通过修正的 ICSS 算法对“一带一路”沿线国家货币汇率变动的方差结构断点进行识别，将其引入 ARMA(1, 0)-GARCH(1, 1) 模型中，计算出各个国家汇率的条件波动率，并在此基础上计算各国之间的波动溢出指数。研究发现，人民币波动更多地受到自身冲击的影响；“一带一路”沿线国家的溢出效应具有双向性和非对称性，人民币汇率的波动对邻国汇率的影响较为显著；汇率的波动溢出效应具有时变性，人民币在“一带一路”沿线国家中的溢出指数长期表现为净溢出，但短期内为净溢入，值得注意的是国内汇率制度改革和外部政治经济冲击都会放大人民币的净溢出效应。基于此，本文得出以下政策启示：持续发掘人民币的使用需求，并加强中国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的货币合作，以及加强人民币离岸市场建设，仅供参考。

4、中国与“一带一路”共建国家数字服务贸易潜力分析

【来源】《国际贸易》（2025 年第 1 期）

【作者】孙玉琴，赵亚娟

【关键词】数字服务贸易；一带一路；贸易效率；贸易潜力

【摘要】数字服务贸易作为中国同“一带一路”共建国家服务贸易发展的新引擎，其影响因素及贸易效率值得深入探析。文章基于随机前沿引力模型，采用 2007—2021 年中国和 147 个“一带一路”共建国家数据，分析双边数字服务贸易的影响因素，并进一步测算贸易效率、潜力和扩展空间。研究结果表明：中国和“一带一路”共建国家的经济发展水平对双方数字服务贸易具有显著促进作用，而人口规模和地理距离则抑制双边数字服务贸易发展；互联网用户渗透率、政府效率指数、是否签订含数字贸易条款的协定、数字服务贸易开放程度等因素能够显著降低贸易非效率，而政府治理水平指数却对非效率项具有正向作用；中国和“一带一路”共建国家数字服务贸易的效率整体不高但潜力很大，当前数字服务贸易扩展空间最大的是非洲地区，其次是南美洲地区。文章的研究结果能够为进一步促进我国同“一带一路”共建国家数字服务贸易发展及贸易格局优化提供参考。

5、“一带一路”倡议下跨境审计监管：现实考量与合作路径

【来源】《审计研究》（2025 年第 1 期）

【作者】崔菁颖，邓扬，徐玉德

【关键词】“一带一路”；跨境审计监管；协调互认机制；信息共享机制

【摘要】共建“一带一路”是完善全球发展模式和全球治理、推进经济全球化健康发展的重要途径。跨境审计监管通过协调互认机制以及信息共享机制确保“需求牵引供给、供给创造需求”的高水平循环，助力资本市场高水平制度型对外开放。推进跨境审计监管合作有利于保护境内外投资者合法权益，为中外企业依法合规开展跨境上市营造良好的国际监管环境，进而有效保障贸易畅通和金融融通。本文在深入阐释跨境审计监管对于保障高质量共建“一带一路”内在逻辑机理的基础上，系统分析了我国与共建“一带一路”国家和地区跨境审计监管合作进展，揭示了当前跨境审计监管服务“一带一路”高质量发展的经济效应及面临的现实挑战，提出了进一步强化跨境审计监管，以完善推进高质量共建“一带一路”机制的优化路径。

6、基于区域合作的“一带一路”贸易模式研究

【来源】《现代商业》（2025 年第 2 期）

【作者】王丽颖

【关键词】“一带一路”；区域合作；贸易模式；互联互通；风险防控

【摘要】“一带一路”倡议提出以来，成为促进区域经贸合作的重要平台。本文在分析“一带一路”倡议内涵和区域合作意义的基础上，系统梳理了沿线国家贸易发展现状与特点，剖析了面临的主要问题与挑战。研究提出，应通过加强互联互通建设、深化国际产能合作、完善多边双边贸易规则、创新贸易业态与融资方式、加强风险防控等举措，优化“一带一路”贸易模式，推动贸易高质量发展，为“一带一路”建设提供有力支撑。RCEP 等区域经贸合作为“一带一路”贸易发展带来新机遇，要以开放合作理念，实现互利共赢。

7、中国对“一带一路”国家直接投资质量评价——基于长期经济效益的视角

【来源】《欧亚经济》（2025 年第 1 期）

【作者】董惠梅，曹怡婷，白羽洁

【关键词】对外直接投资；质量评价指标体系；“一带一路”；全局主成分分析法；长期经济效益

【摘要】对外直接投资质量是一个多维度的概念，目前国内外学术界对其尚未形成统一的理论体系。对其进行系统性研究，一个可行思路是从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两个方面阐释对外直接投资质量内涵，并从长期经济效益视角建立评价指标体系。受新冠疫情、地区冲突等影响，国际投资受到冲击，中国对“一带一路”国家的直接投资及“一带一路”国家间的投资面临较大挑战的同时，也迎来了发展机遇。为推动中国对“一带一路”国家直接投资高质量发展，需对当前投资质量进行评价，从中发现问题，进而提出优化建议。该文基于 2013~2022 年“一带一路”27 个国家样本数据，使用全局主成分分析法，构建对外直接投资吸引力指数、潜力指数、投资便利化指数、风险指数和收益指数，并据此计算对外直接投资质量指数，全面测度中国对“一带一路”国家直接投资质量。研究发现：吸引力指数、潜力指数、投资便利化指数、收益指数整体呈现上升趋势，但各国存在差异；风险指数有所降低。由此得出结论：中国对“一带一路”国家直接投资质量虽呈现整体上升趋势，但仍有较大的提升空间，且对个别国家投资质量提升潜力巨大。这一研究不仅在宏观层面丰富了高质量发展理论，而且为探索对外直接投资高质量发展提供了理论支持。以此为依据提出相关政策建议更具针对性和可操作性。

8、“一带一路”倡议对黑龙江车企对外投资的促进效应研究

【来源】《中国商论》（2025 年第 3 期）

【作者】韩思琪

【关键词】“一带一路”倡议；黑龙江车企；对外投资；地区经济；汽车行业

【摘要】本文通过案例分析与实地调研，聚焦“一带一路”倡议对黑龙江车企对外投资的促进效应，探讨在全球化背景下如何通过该平台提升地方汽车产业的竞争力。研究发现，“一带一路”倡议为黑龙江车企提供了丰富的市场机遇，同时也推动了技术交流与合作，显著促进了企业的国际化进程和创新能力。相关结论显示，黑龙江车企应利用“一带一路”倡议带来的机遇，通过提升核心竞争力、加强跨文化沟通、优化供应链管理、了解目标市场等策略来应对投资风险，从而推动地方汽车产业的健康发展和区域经济的繁荣，仅供参考。

9、“一带一路”背景下农村农业经济模式创新的意义及实现途径论述

【来源】《种子世界》（2025 年第 2 期）

【作者】崔红英

【关键词】“一带一路”；农村；农业经济模式

【摘要】农业是国民经济的基础，我国农村地区经济发展对我国整体经济的发展具有重要作用。随着时代的发展，我国农村地区传统的农业模式已经不能适应当前经济发展的需求，亟须转变传统农业模式，提升农村农业经济发展水平。近年来，在“一带一路”倡议提出后，我国农村地区迎来了前所未有的机遇和挑战。“一带一路”背景下，如何有效利用“一带一路”政策来推动农村地区经济的发展是目前农村地区面临的主要问题。本文首先分析了“一带一路”，阐述了“一带一路”背景下农村农业经济模式创新的重要意义，提出“一带一路”政策背景下促进农村地区经济创新发展的对策。

10、“一带一路”背景下中国水产品出口东盟波动因素分析——基于 CMS 模型

【来源】《中国渔业经济》（2025 年第 1 期）

【作者】康学芹，公子怡，高焱诺

【关键词】“一带一路”；东盟；水产品出口；国际竞争力

【摘要】在百年未有之大变局和贸易新格局的背景下，2010 年起，中国与水产品出口第四贸易伙伴东盟的水产品贸易往来日渐密切，并从 2020 年起上升至第一位。为精准施策巩固、发展中国水产品国际竞争力，本研究首先基于 UNcomtrade2010—2022 年数据对中国水产品出口东盟的波动进行经贸关系分析，进而运用 CMS 二阶分解效应模型对其波动驱动因素动态效应进行实证测度。结果显示，“一带一路”背景下东盟进口需求增长效应对中国水产品出口三个考察期呈持续增长正效应，但产品竞争力效应在三期中均为负。从而基于新发展格局的时代背景，提出要充分利用“一带一路”的市场效应加强国际合作，发挥中国数字应用优势，优化中国水产品结构，提升中国水产品在国际市场上的动态管理能力，巩固、提升中国水产品国际市场的核心竞争力的政策建议。

11、“一带一路”倡议对企业在发达国家市场的投资溢出效应研究

【来源】《烟台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25 年第 1 期）

【作者】陈岩，陈洋洋，严子淳

【关键词】“一带一路”倡议；投资组合溢出；创新意愿；知识学习效率；
在发达国家市场的投资

【摘要】基于海外投资组合溢出视角，利用 2009—2019 年 A 股上市公司数据探讨“一带一路”倡议实施对企业在发达国家市场投资的影响及其影响机制。研究发现，“一带一路”倡议会强化企业沿线市场投资组合的“路径创造”溢出效应，促进企业在发达国家市场的投资。机制检验发现，“一带一路”倡议通过提升企业能力升级意识和知识学习效率两条路径影响企业在发达国家市场的投资。进一步分析发现，当企业对“一带一路”倡议响应程度较高、在沿线市场采取“分散”投资组合策略、进入区位优势“五通”优化程度较高的沿线东道国时，“一带一路”倡议对企业在发达国家市场投资的促进作用越强。

12、“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出口贸易与碳排放的影响

【来源】《商业经济》（2025 年第 2 期）

【作者】潘文富，陈爱

【关键词】“一带一路”；出口贸易；碳排放；门槛效应

【摘要】在双碳背景下，中国向“一带一路”沿线国家的出口贸易和碳排放之间的关系越来越受到人们关注。基于 2011—2021 年“一带一路”沿线 50 个国家的面板数据，以城市化水平为门槛变量来研究出口贸易对碳排放的影响。研究结果表明：城市化水平与碳排放水平之间关系呈现显著的倒“U”型形状；出口贸易对碳排放水平的影响存在单一门槛， $UL \leq 0.831$ 出口贸易对碳排放起到促进作用， $UL > 0.831$ 出口贸易对碳排放起到约束作用。在中国当前的城市化水平阶段，向“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出口贸易对中国的碳排放起着一定的抑制作用。同时，碳排放水平还会受到 ST、RE、RD 等因素的影响。

13、共建“一带一路”国家锂离子电池贸易网络结构动态演变及驱动因素研究

【来源】《新疆财经》（2025 年第 1 期）

【作者】程云洁，李沛阳

【关键词】“一带一路”；锂离子电池贸易；社会网络分析法；QAP 模型

【摘要】文章选取 2012—2022 年共建“一带一路”国家锂离子电池贸易额数据，采用社会网络分析法构建共建“一带一路”国家锂离子电池贸易网络并分析其结构动态演变的驱动因素。研究发现：共建“一带一路”国家锂离子电池贸易网络的空间关联性、稳定性和连通性逐步增强，并呈现明显的“小世界”特征；共建“一带一路”国家锂离子电池贸易网络社团逐步聚拢，中国、新加坡、捷克和波兰在贸易网络中处于核心地位；国内生产总值、石油出口量、研发支出占 GDP 比重、地理距离、接壤国家和“双碳”目标是共建“一带一路”国家锂离子电池贸易网络结构动态演变的主要驱动因素。今后，中国应进一步提升创新能力，加快电子商务服务平台、跨境物流通道建设，推进“一带一路”互联互通建设，推进共建“一带一路”绿色发展。

14、“一带一路”国际物流绩效对中国中间产品出口的影响及对策

【来源】《中国航务周刊》（2025 年第 8 期）

【作者】徐卓娅

【关键词】一带一路；国际物流绩效；中间产品

【摘要】“一带一路”倡议积极推进区域经济合作，建立跨国利益共同体，其覆盖范围跨越亚欧非大陆，有助于平衡全球发展，推动新型合作关系的搭建。本文以“一带一路”中我国中间产品出口现状为切入点，引入国际物流绩效理论，分析其问题与绩效提升策略，提出包括加强区域合作、统一物流标准、搭建信息平台、扶持跨国企业及强化人才培养等多个方面的建议，希望能为“一带一路”体系的高效运行提供借鉴。

15、“一带一路”高技术产品贸易网络结构特征及其对贸易分工地位的影响

【来源】《学习与探索》（2025 年第 2 期）

【作者】杨耀武，刘杨，章雨杰

【关键词】“一带一路”；高技术产品；贸易分工地位

【摘要】为探究共建“一带一路”倡议背景下各国在高技术产品贸易中的分工地位，推动中国高技术产品贸易发展，本文基于 2012—2021 年 66 个国家和地区间的高技术产品双边贸易数据，运用复杂网络分析方法，剖析贸易网络特征及其对贸易分工地位的影响。研究发现，“一带一路”沿线国家高技术产品贸易网络呈现出明显的中心—边缘结构特征，在本贸易网络中，节点联系强度和聚类系数的提高与贸易分工地位提升呈正相关。近年来，尽管中国在联系强度和节点度数方面表现突出，但介数中心性有所下降。为有效应对贸易摩擦，提升中国在高技术产品贸易中的地位，未来应着力优化贸易结构，提高研发支出水平，增加高技术人才培养数量，优化贸易环境。

16、“一带一路”倡议下我国与东南亚国家经贸问题研究

【来源】《现代商业》（2025 年第 4 期）

【作者】刘灵巧

【关键词】“一带一路”；东南亚；经济合作

【摘要】东南亚国家是我国“一带一路”倡议中重要的一环，也是“一带一路”倡议的重要经济板块。我国与东南亚国家经贸关系的发展，不仅能促进东南亚国家经济社会的发展，而且能推动中国与东南亚国家经贸关系的进一步发展。目前，我国与东南亚国家经贸关系发展过程中存在着一些问题，主要表现在：基础设施建设水平低；贸易商品结构不合理；中国与东南亚国家贸易合作机制尚不完善等方面。针对这些问题，提出了加强基础设施互联互通；深化产业结构调整；促进贸易投资便利化等对策建议。

17、“一带一路”中外国国际产能合作模式研究

【来源】《对外经贸》（2025 年第 2 期）

【作者】陆宏其，简晓彬

【关键词】一带一路；国际产能合作；模式

【摘要】国际产能合作是我国推动高水平对外开放、增强国际竞争优势和实现互利共赢的重要路径。基于“一带一路”倡议背景，阐述中外国国际产能合作的内涵及现状，通过四种典型合作模式的案例分析，论述“一带一路”中外国国际产能合作的背景意义、总体目标、产业定位、主导企业、运营模式及综合效应，分析国际产能合作模式的主要特点及面临障碍，据此提出加强政策沟通协调、完善产能合作规划、加快合作配套建设、提高境外经营及模式创新能力等对策思路。